

第 2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20 日下午 3 時 9 分)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現在開始進行社政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請李議員順進發言。

李議員順進：

今天針對社政部門的業務質詢，本席在這裡有幾點要跟社會局請益並督促，希望能夠重視。第一個，如果父母年老失能、失智又臥床或其中一樣，因為現在都是三明治族或夫妻兩個都是上班族，所以不知道要由誰來照顧？圖片上的現象大家都有這個感受，公園內幾乎上班的時間都是這樣，這個就是市民朋友的沉重負擔。「老」這件事情，每個人遲早都要面對，但是碰到父母這樣的狀況，或我們自己這樣的狀況，不曉得怎麼辦？剛剛局長報告，今年高雄市 65 歲以上的老人人口數有 38 萬，占總人口數的 13.6%；身心障礙的有 5、6 萬人占了百分之五、六的人口，這個數字也很驚人。老人照顧的問題使得社會的問題浮現，尤其是高雄市更為嚴重。小英政府已經啟動了長照 2.0，大高雄市的朋友，我們剛剛聽局長的報告，我們如何運用長照 2.0 的支援，解決父母以及我們自己年老的問題，我想這是高雄市政府嚴肅的責任。局長，你曾經擔任過老人社福機構的執行長，你也曾經在公職部門基層擔任老年長照的業務，你有基層長照的經驗，從 1.0 到升級版的 2.0，我想局長你有這個能力，我剛剛看你介紹的團隊都很優秀，高雄市的老人就要看你們了。

這是高雄市的人口結構，剛剛局長有報告，這是你們整理的，有 38 萬 65 歲以上的老人，身心障礙的有 14 萬多將近 15 萬，高雄市總人口數 278 萬，這兩個都占了 20% 的總人口數，是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要努力的目標。高雄市應該落實在地生活、在地照顧、在地安老，也就是可得、可及、可負擔。蔡英文的長照 2.0 政策，我想大家很清楚，它核心的目標希望我們大家看得到、付得起也用得上。但是我最近在基層跑，遇到很多的市民朋友，我問他說，爸爸媽媽現在身體怎麼樣？他說我們都往鄉下安養院或護理之家送。我說你為什麼要往鄉下？他說那邊，第一個比較便宜；第二個，高雄市很多的政策，讓安養中心、護理之家等等沒有辦法去適應，然後造成這裡的環境不太一樣。他們希望到鄉下去，這是局長你要特別注意的，這也是我們安養院和護理之家的聲音。當然在新的長照政策裡，我們很多市民朋友認為長照保險法也要上路。是不是免費的？我父母老了是不是免費可以去居住？你們把政策宣導那麼好，那麼局長你要告訴我們，我們從長照 2.0 政策可以得到什麼樣的資源？我們要付出哪一些

負擔才能讓長照 2.0 政策符合小英政府看得到、付得起也用得上的目標，免得我們的子女奔波。現在老人被送往鄉下、偏鄉，這個情況很嚴重，所以我要提醒局長。

這是我們長照資源佈建的狀況，本席從你們的資料去沿用，我們有 153 家的老人養護中心、68 家的護理之家，這都是我們長照 1.0 時代的主力，經過了 10 年，我想我們有這麼多的社福居家照顧單位，我們很慶幸，但是功能怎麼樣？我想本會有很多的建議和期待。從長照 1.0 到長照 2.0，我們的政策 10 年過去了，民衆對翻來覆去的長照政策，越來越感到困惑，從中央到地方要怎麼來跟社會大眾溝通，剛剛我報告的，如何協助長照業者走出困境，能夠投入小英政府和高雄市政府一直標榜的長照 2.0 的核心目標？剛剛還有一個畫面，高雄市長照的挑戰和因應，局長剛剛講過了，我們的人才培訓真的是不易，人才的媒合也不足，我們薪資福利的改善也沒有辦法很完善，所以基層的長照人力和環境不是很理想，業者很難去生存。所以我剛剛有向局長報告，怎麼樣協助他們，讓他們走入長照 2.0 體制裡面來，也讓他們提升服務的品質來做政府的後盾，這是我為他們來請命的。

場地在長照 2.0 裡面有很多的政策，我想活化空間也很重要，有很多學校、部隊營區現在都閒置著，還有很多輔導會的榮民之家以及輔導會的辦公大樓等等，這些都可以去應用。現有的團體我們怎麼樣去佈建？我們知道去年 10 月，中央政府已經開始試辦以社區為中心，要來開辦 2,500 多個小規模多功能的巷弄照護站，這個據點我們有沒有因應？坦白講，長照 1.0 政策蹉跎很多時間，因為政黨輪替，2007 年的時候，政務委員林萬億也是長照 2.0 推出的操盤手，因為政黨輪替在長照上耽誤了時間。長照 1.0 的總預算從 2007 年開始 10 年的時間，預算 817 億到現在執行三成多不到四成，代表長照 1.0 政策因為政黨輪替而耽誤，因為政黨輪替重新啟動長照保險的規劃，以致耽誤這個時間。小英政府看到這個問題所以啟動長照 2.0。

我們將來的老人都是戰後嬰兒潮出生的，大家都有那個能力，大家的生活環境也都很好，但是我們老了之後怎麼辦？子女都是雙薪族或三明治族，他們也沒辦法照顧我們，但是我們自己有經濟的能力和自理的能力，我們安土重遷，現在的老人希望守在家裡，只要有好的品質，只要中央長照 2.0 的政策能夠落實。我們也希望能夠接受政府的安排，我們也不希望耽誤小孩子的事業，耽誤了小孩子幸福的家庭，因為父母親的失智、失能或者是我們的臥床，而影響到小孩子的幸福。所以長照 2.0 的理想跟目標要怎麼來達成，這個就是很重要。

希望長照 2.0 的政策能夠落實，讓業者有好的環境，讓長照 2.0 各項的政策不管公司部門都有政府的後盾、政府的預算，每年編 300 億的預算要投入 2.0

的業務，有這麼好的後盾，我們希望老了之後，也能夠接受政府的服務，不要照成家庭的負擔、小孩子的負擔。

當初長照 2.0 執行不到四成的原因，除了我剛剛講的政黨輪替之外，計畫趕不上變化，未來小英政府計畫得那麼好，會不會再有變化，變化了怎麼辦？會不會像長照 1.0 政策這樣，將來的長照保險法能不能順利，局長，你應該有一個先期規劃，如果真的像這樣要靠我們的政府，如果很難或是不能順利推動，我們的長照業者跟民間業者，就是長照 1.0 時代，我們的安養院、安養中心、護理之家這些長照 1.0 的主力，我們是不是要來輔導他，讓他能夠安心的經營、安穩的經營，對我們的長輩從照護跟被照護，讓長輩有尊嚴，不要因為我們的政策影響民間的業者。

長照 2.0 跟 1.0 如果同樣的命運，民間的業者又受到政府很多法令的限制，我們的長輩會真的沒有尊嚴，我等一下再跟局長和所有的同仁報告。這個是長照的業者幾個月前北上總統府去抗議，他們為了生存，我知道很多的家庭都是推著自己的父母親到了凱道。局長，你看一下，這是長照 2.0 我們的鄉親、朋友、我們的國人到中央去抗議的，長照 2.0 遺棄重度失能，希望打破長照的共產主義。為什麼業者會有這樣的一個想法？

長照的困境與現況，局長，你剛剛報告我們的照護人力真的是嚴重不足。長照單位聘請一個台籍的才能增聘一個外籍的，現在公費受訓培養照護的人力，沒有人要到安養院或是護理之家，為什麼？因為他們的薪資跟法令的規定。因為他們是卡奴，他們有照無保或者他們是有技無照等等，都影響長照的政策。長照中心或者是護理之家、安養院，他為了調這些人力花了很多的心思，造成收費的金額偏高，有些就往其他的縣市跑，市民朋友認為我們這裡偏高會往其他縣市跑，造成子女的奔波。

我想人力不足的部分，局長你應該要有一番的作為，是不是讓他們的比例增加，因為受訓的人通通跑到醫院去了，他們希望一對一，到醫院一對一去照護一天 2,000 元，一個月 6 萬元，我到安養院一個月 2 萬多元不到 3 萬元，我為什麼要到安養院呢？為什麼到護理之家呢？我到醫院不是很好嗎？在哪裡躺著看著病人，其他的都由護士來處理，所以照護的人力通通跑到醫院，而且他們不用報稅、不用排班，也不用接受法令的限制。考試方面、證照問題，譬如良民證，你規定他們要有良民證，或是叫他們要有保險，因為他們是卡奴，所以他們沒有辦法去做。所以安養院最頭痛的就是將來長照 2.0 的主力，他們希望在人力上再放寬、更彈性一點。讓他們視為有效人力的一個辦法，譬如我工作了一段時間我就有證照，讓機構自己去受訓，讓他們自己去取得證照。

第二個，他們的困境，公費安置的個案金額嚴重不足，所謂的嚴重不足，原

來的公費安置由 1 萬 6,500 元微升到現在的 1 萬 8,000 元，1 萬 8,000 元根本不夠。我爸爸媽媽進去住 2 萬 4,000、2 萬 5,000，為什麼他 1 萬 8,000，我的品質要好一點，公費安養的品質差一點沒有關係，因為他只有 1 萬 8,000。將來長照 2.0 這個差額是不是要由政府編列每年 300 億預算去補足，或許容許我們的安養院、護理之家跟家屬自行去協調讓他們吸收，這個由機構吸收，機構只會陽奉陰違，我爸爸媽媽住 2 萬 5,000 的為什麼他住 1 萬 8,000，一樣的品質、一樣的照護，人力又不足只有有家屬的金額夠的，我們特別服務，其他的公費的就會造成公費安養的家屬不公平。

第三個，收容住民年齡不應該限制，剛剛局長也有講，我們不只是老人可以接受安養、接受照護，我們身心障礙者也可以接受照護，不要受限 60 歲或者是 65 歲以上才可以接受照護、接受安養，一般的市民朋友他們都不知道，所以年齡的限制上是不是要放寬。

第四個，因應法令年假期間，我曾經在過年期間去安養院看長輩，有的沒有帶回家。過年期間百業齊漲，什麼都漲，理髮的也漲、計程車也漲、豆漿也漲、什麼都漲價，只有安養院不漲價，不漲價他只有用現有的人力，你又沒有辦法漲價，你請人家來加班一例一休，或者請人家來加班，過年期間的加班費，因應一例一休法令的規定是不是社會局應該要有彈性的作法，讓業者安心的經營，局長，等下一併答復。

第五個，我們的長照中心也讓一百四十、一百五十家的長照機構能進入長照 2.0 的 C 級單位，讓他們自己提升品質。如果他們進入長照 2.0 的機構，他們也可以享受政府的一些輔導，讓政府單位、讓長照機構、讓需求民衆都能夠三贏，你不要把長照單位排除在 A、B、C 級以外，我想這個將來會影響到老人尊嚴跟老人照護的一個工作。

第六個，重複的稽查對業者是有害無益，局長，老人福利法有規定，老人福利機構必須接受主管機關的監督、檢查、輔導、獎勵等等。安養院或長照中心，10 個員工要應付 50 個院民、要應付 200 個家屬，還要應付十幾個單位的專案檢查、稽核、考核等等，還有夜間突擊檢查等，我想社會局是我們的主管機關應該在聯合稽查方面減少不必要的稽查，有些縣市政府根本就不來這一套。只有高雄市跟附近的幾個縣市這樣做，其他的縣市什麼稽查他們都不來的，只要業者好好地經營，跟政府站在一條線。不是我們把他們當成接受我們檢查的單位，我想這樣的立場就不太對了。

第七個，長照的子法研究，應該建議讓長照業者參加，讓長照的聲音跟困難能讓中央聽到，制定法令的時候才會比較符合實際…。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順進：

一個照顧無慮的未來是社會局的期許，也是我們的責任。剛剛我報告過了，1.0 到 2.0 因為政黨輪替被耽誤了，現在的 2.0 能不能成功？長照的困境跟現況，請問你有沒有什麼辦法？有沒有什麼準備？你怎麼樣給長輩一個照顧無慮的未來？請局長與相關承辦人員答復。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剛剛議員提出來的這些問題真的都是重點，加上目前相關的一些長照業者在反映的一些議題，有一些已經有處理的進度，有一些還在努力。我在這邊先向議員報告，現在有幾個比較針對 2.0 上路之後這些現有的機構，大家會覺得在經費補助或是相關資格部分好像要把他們消滅掉，之前一直有這樣的心聲。我想議員你也很清楚，後來中央在這部分已經做了調整，所以如果是舊的原來一些相關的機構，會尊重他們原本的機制。如果是新設立的或是一定床位數以上的，其實中央還是希望可以按照新的方向制定。

針對到底以後長照機構，新設立的哪一類的機構，因為現在有養護中心、護理之家、老人安養中心等等很多元的機構，而且設置在不同的主管單位裡面，以後大家要統整在一起，甚至要包括身心障礙的相關機構，也要全部匯進來。因為新的法規不再是用老人、身心障礙者或是年齡來劃分，議員關心的說 60 歲或 65 歲這樣的切割，在新法上路之後就沒有這樣的年齡區隔，而是以 6 個月以上長期失能的部分做為可以接受服務的標準。

以後到底長照機構，哪一類的機構可以符合叫做長照機構，可以進入長照 2.0 裡面獲得相關補助，補助金額的範圍在哪裡，我想這部分是大家非常關心的，這部分中央跟地方還是一直在討論。

有關支付的部分，中央也一直希望針對不管是第一線的工作者或是相關單位，不管是公費或安置在機構裡面，或是居家相關的支付給付的新制度，大家都一直在關切。所以在今年 3 月 22 日社家署也有把各縣市政府相關的業管單位都找去台北開會，針對居家給付跟支付新制的部分也都做了相關的說明，大概會試辦到 7 月之後。它裡面的設計可以看得出來，就是希望盡可能把服務細分，讓提供服務的專業工作人員或單位可以獲得比較充裕的誘因，可以讓他願意在這個專業服務領域裡面久待並累積相關經驗，保持人力的充足。所以中央這個部分的努力我們是有看到的。

有關 C 級部分，議員剛剛有提到現在很多業者也希望除了現有的服務之外，

是不是也可以參與在地社區整體照顧模式 A、B、C 的 C 點的服務，甚至可能本來他的機構是住宿型的機構，但是是不是可以有一個空間做為喘息服務，做小規模多機能的服務。因為他會有一些不同的指標跟相關補助，其實也是可以增加相關服務的量能累積。我相信中央跟地方在這個部分都是非常歡迎的，只是相關的子法部分，我們一直也都在確認。其實現在有非常多的子法都待確認，但是我想這個方向議員可以放心，大家都是一直希望可以增加越來越多的單位加入，尤其我們連社區單位都歡迎了，怎麼可能不歡迎已經有相關服務經驗的單位！

有關收費部分，過年過節這些相關的特殊期間的收費，要看他們當初簽約的內容，原則上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當初有規定，是為了避免有一些業者會在過年期間漫天喊價增加相關經費，影響到這些長輩家屬的權益，所以當初是有明定不可以在過年期間增收額外相關費用。但是這部分對很多實務界的人士來說，我們自己也很清楚，因為原本機構都會希望過年期間，家屬可以把長輩或身心障礙的家人帶回家過年，但是有很多家庭真的是沒有辦法，如果家屬是重度患者，那帶回家根本沒有辦法照顧，因此必須留在機構的話，那機構就必須要找到人在過年期間留下來提供服務，那提供服務的相關人事成本絕對會比平常多。所以如果他覺得家屬應該要提供更多的經費，我們都可以理解這樣的心聲，所以我們在不違反相關法規的部分，我之前也有跟長照業者做過說明跟建議，就是在我們溝通努力爭取修法的過程期間，我們可以做的方法就是用臨托服務。如果家屬沒有辦法帶回家，機構也沒有辦法在過年期間收容的話，就可以多多運用臨托喘息的服務，都可以做這樣的申請，這個服務就是有另外付費的機制。

人力配置部分，就是議員剛剛說外籍看護工，或是訓練的人力訓練完都沒有待在機構，而是跑到醫院去。議員應該也有聽說勞動部也有聽到這個聲音，也有在針對自訓自用這樣的方案，應該是在今年下半年 7 月之後就開始做自訓自用相關的方式試辦，希望這個效果可以出來。它有一些規定，希望訓練完是留在這個機構裡面，不要說我們花了時間教你、訓練你，結果你拿到證照之後就跑去醫院了，所以相關的部分其實中央是有看到的，我想我們也會努力注意這些。

針對外籍看護的人力跟本籍照顧人力的比例問題，其實大家也都有反映過，但是議員應該也很清楚，大家現在也會對外籍照顧人力的倚賴上感到擔心，就是我們可能沒有辦法一直倚賴照顧人力，所以中央對於要放寬的部分會有比較多的猶豫，尤其是有幾個目前有跟台灣合作的外籍照顧人力的主要來源國，其實都常常在放風聲說，哪一年開始不要再提供外籍人力輸出到台灣等等，所以

其實我們也很怕，中央還是希望我們儘量建置在地的服務能量，儘量訓練本國籍的工作人員。因為現在中央的努力是長照、托育跟就業，所以就業就是希望我們儘量訓練本國籍的人拿到相關證照後投入照顧產業，可以減低對外籍人力的倚賴，甚至可以提升本國籍工作人員的就業機會。我們覺得這個方向我們也是認同的，目前都是朝這個方向來配合中央的相關制度。以上說明回應剛才議員的質詢，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不好意思，我剛漏掉回答收費的部分，上次在議會辦理說明會也有議員說，你們講了那麼久，原來長照 2.0 以後要收費哦！後來我們有釐清了，就是 1.0 開始長照的服務本來就是有收費，只是因為我們針對低收入戶或是針對不用付費的保障基本時數裡，有一個免費的額度，你超過這個額度之後還是要付費，但是大部分的民衆都會用到免費額度之後就不用了，所以很多人會誤以為這個服務是免費的，其實一直以來這個服務都是有收費的，免費的部分是在一定額度以內。

針對稽查的部分，上次議員也關心這個部分，以前我們在做機構很清楚，已經都很忙了，你們各局處又分批跑來，今天誰要看這個，明天消防局要看這個，後天社會局要看這個，明天勞工局要看勞檢，我知道業者在這個部分都是很反彈，上次也有說明是不是可以減少這個部分，這個部分我們也有跟相關的局處做整合檢討，大家盡可能用聯合稽查方式，上次有講到有沒有辦法大家一起來落實，但所有的機構要配合所有局處的時間一起出去看，的確是有滿高的難度，所以協調到最後還是大家各自有時間去，因為中央有規定我們一年至少要去一次，去比較頻繁是因為很多都是被檢舉的，被檢舉的部分，我們一定要再去，所以會覺得一直擾民，民衆說你們不是兩個月前才來過，怎麼又來了，不是一年來一次，為什麼又來，那通常都是我們又接到檢舉，我們一定得去，這個我們還是要回復，以上這兩點跟議員做這樣的補充說明。〔…。〕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李議員順進。下一位由唐議員惠美進行質詢，唐議員質詢完畢之後，休息 10 分鐘，請唐議員發言。

唐議員惠美：

我在這裡要跟社政部門請教幾個問題，這個問題存在太久了，我一定要繼續為百姓來發聲，就是有關避難屋的問題。為什麼避難屋的問題將近六、七年的時間還沒有辦法解決，我們為什麼老是又要在議堂上講，也會勘了 10 次以上，

也答應過百姓，甚至去年的颱風，主委也親自聽到百姓的聲音，我們要如何解決避難屋的問題，到現在主委有處理了嗎？你們心自問，你到底關心過我們原區、原鄉這個問題嗎？如果今天是你的家人站在那樣的立場，大家將心比心，你會用什麼樣的方式去解決，你有沒有心去解決，站在大家長的立場去解決百姓的問題。

馬上汛期就到了，鄉親開始忐忑不安，每一年的6月到10月份，大家就要開始撤村了，7年當中光是撤村就有二、三十次，這樣的場面、這樣的痛苦，你們可以感受到撤村的痛苦嗎？你知道颱風來時是二度的傷害，怎麼說，他們住在農會，可是他們的心在部落，颱風過後，他們回到部落還要清理垃圾，因為颱風強大會從窗戶、門口進水，二度的傷害、兩次的痛苦，一年都要撤村三到五次，這樣的痛苦，你沒有感受到嗎？你曾經答應過，還有社會局也曾經在避難屋給了很多設施，你們一直說因為礙於違章建築，在原住民的地區裡，所有的公部門哪一個不是違章建築，都市地區3樓、5樓的房子，哪一個不是違章建築，而真正要考慮到原住民鄉親生命財產安全的時候，你們置身於度外，比賽擺爛、比賽講道理、比賽講理由、比賽哪一個沒有做事、哪一個公文沒有做好，這是理由嗎？這不是理由，這是你們應該做的責任，你們今天坐在這個位子上，要一個一個解決百姓所有的困難、所有的問題，而不是比賽坐在辦公室吹冷氣啊！你對不起族人、對不起鄉親！

避難屋的問題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馬上就要颱風了，這個問題怎麼處理？我站在一個監督的立場，我在這裡強力譴責你們的效率太差，你們對不起族人，沒有地方可以原諒的，因為拖了太多年了，區區幾百萬而已，到現在你們都是互相推、拖，到底誰要扛這個責任？我在這裡強力譴責，我希望法制局將承辦人員或哪一個窗口做一個懲罰，讓百姓真正感受到我們有救了。今年過了，明年呢！後年呢！你們還是這樣擺爛，避難屋的問題這麼嚴重，你們居然置身於度外，不關心。主委，你要扛這個責任，要做一個橫向的溝通。你站在一個大家長的立場，你要扛這個責任，邀集相關的各局室、鄉公所的承辦人員大家坐下來談，這個問題的經費需要多少？我們要怎麼做？公部門的公文哪一個還沒有處理？要怎麼去做？而不是公文往返這樣的奔波，到現在一樣也沒有解決、一樣也沒有處理，對得起鄉親嗎？對得起族人嗎？你是原住民的大家長，我們對你還有多大的期待。

主委，這個責任誰要扛？我希望這個責任大家講清楚，請法制局把這個問題揪出來，誰扛這個責任的，一定要嚴厲處罰他，要不然百姓今年又要開始緊張了、又要撤村了。你知道嗎？去年農會整個玻璃都吹破了，還能住嗎？連你們認為安全的撤村地方，玻璃都破掉了，怎麼撤村！如果避難屋可以住的話，他

們兩邊跑，從農會到萬山還有一段距離，有的人還偷偷摸摸回家，這段路程如果發生問題，誰要理賠？誰要去承擔？所以這個問題非常非常的嚴重，而不是講一講、談一談，去年講好了，今年馬上汛期又要來了，一樣也沒解決，我覺得這個不是理由。主委，你覺得你對得起鄉親嗎？你對得起族人嗎？實在是說不過去，效率真的太差了！請主委簡單說明。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主委說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向議員報告，避難屋一定要在安全的地方，要有安全的建築，所以避難屋在 103 年區公所新建的時候，本身就沒有建照跟使照。這個建照和使照本來是區公所要去完成的工作，去年原本新工處要去做整個避難屋的整修，但因為沒有拿到建照和使照，所以當時協調就由區公所提出申請。

唐議員惠美：

好，可是你是站在主委的立場，明明知道這是區公所的問題，你要下鄉啊！你要知道問題在哪裡啊！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我有下鄉啊！所以莫蘭蒂颱風時我有下鄉，就在鳳山的活動中心，族人也反映，當時會淹水是因為外面的水孔被樹葉擋住，而不是建築物的問題，鳳山活動中心本來就是一棟很好的建築物。

唐議員惠美：

不要講太多的理由，因為是每一年都會發生的問題，我們最重要的，就是要趕快把避難屋處理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對，所以議員要讓我講，我們本來就是希望在汛期時讓族人有安全的地方，目前萬山這個避難屋就是還未符合建照和使照的申請。

唐議員惠美：

不要等到符合，我剛才就講了，在原住民的地區哪一個地方不是違章建築？這個問題都是可以解決，所以把避難屋做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如果沒有合法的建照和使照，發生事情時，請問要怎麼處理？就誠如議員所講的，鳳山活動中心因為颱風玻璃被吹破，在那個地方也會因為颱風玻璃被吹破啊！

唐議員惠美：

最起碼他們離自己的部落不到 2、3 分鐘就到了，對不對？〔對。〕最起碼

這個安全嘛！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對，我和議員的想法一樣…。

唐議員惠美：

我上次就和你講過了，甚至陳菊市長在場時也有說，颱風時我們陪他們住，看看是不是安全。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是，當然我們都希望儘量避災場所可以離部落近一點，但是也要考慮到區域的安全性。從 88 風災以後，萬山部落的居民目前都是安置在鳳山活動中心，其實也都還不錯。

唐議員惠美：

那個地方已經都不安全了，好，主委請坐。我不想再和你談論這件事，談太久了，到現在還是一樣沒有處理。凡事都是互相推拖，沒有站在一個主委的立場去做橫向溝通，然後扛起責任，連這個小小的責任也都扛不起！

我還有第二個議題，就是關於我們的預建地。茂林和萬山的預建地已經閒置十多年了，大家也都知道預建地閒置這麼多年，從以前到現在，原鄉裡面的建地從來沒有增加過，現在也因為大家的兄弟姊妹以及孩子愈來愈多，就隨便的去蓋一些農舍和工寮。你們有沒有認真去處理過？我們每次開部落會議和里民大會的時候，都會提出這個意見和鄉親談，鄉親們也會反問說做了十多年，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去處理？請你認真的聽聽民衆的聲音，從基層到區公所，就在區公所做一個窗口嘛！在里民大會和部落會議時，到底他們都講了些什麼？你根本就是認真，為什麼這兩個預建地到現在都沒有辦法處理？

而且你知道嗎？預建地已經是閒置十多年，可是這個預建地早就整理規劃好了，而且不但是整理好，也已經分割完成。還有更重要的就是已經變更為建地，這個才是重點。再來，為什麼到現在還不發放給民衆？這樣的聲音，為什麼主委都聽不到？表示你對於原鄉的問題根本就不關心。也就像我剛才所講，要和區公所連結，有任何問題時，就有一個窗口，然後可以真正聽到來自基層的聲音，這樣才會有連結，也才會知道鄉親真正的問題在哪裡。這個預建地已閒置十多年，一直到現在還是沒有辦法處理，所以我希望主委，像這樣的一個問題，我希望你可以先回答這個預建地的問題，到現在為止你到底知不知道，有沒有聽過民衆的聲音？表示你都沒有認真的聽過民衆的聲音，如果你不知道的話，就不要回答，請坐。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報告議員，我知道。首先，我想我們和區公所和地方都有密切的連結，議員

所提的這個預建地，其實是因為原有的地主已經死亡有繼承的部分。

唐議員惠美：

沒有你剛才所說的問題。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有，現在是繼承的問題，所以土地…。

唐議員惠美：

沒有所謂繼承的問題，因為這個預建地，我剛剛就有講了，閒置空間早在十多年前，而且也已經都變成建地了，全部都已經符合規定，現在就剩下要怎樣發放給民衆，那個才是重點。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好，這個部分我再和區公所協調，因為這個是區公所在第一線就要完成的相關作業。

唐議員惠美：

所以我們在里民大會和部落會議時的聲音，你們都沒有聽見，你們就是沒有和區公所做這樣的結合，所以才會有這樣的一個瑕疵。好，我再告訴主委，倘若是解決這個預建地的問題，有三個辦法，我現在就告訴你要怎麼處理的三個辦法。第一個，要用增編的方式給需要的民衆，大家都知道現在的建地已經不敷大家現在所居住的地方使用，所以要用增編的方式給需要的民衆。第二個，要讓部落遴選給急需用的民衆，就是由部落遴選。第三個，要以土地公告現值賣給民衆。像這些都是可以取得的條件，就是要讓我們的部落來遴選，這樣應該也不為過嘛！是最適合也不過了。我們邀請原民會一起做輔導，然後再讓部落遴選，這個符合取得的話，我想這個預建地就不會有問題。所以到目前為止，我希望我們的主委要真正認真的關心，我們的問題到底是在哪裡？為民衆解決問題，也是你們的責任啊！這個責任重大，也是責無旁貸。如果沒辦法，也不能老是推卸這件事情，又是敷衍了事，到明年又是不知道了，明年又是另外一個問題了，也是我剛剛所說的，就是對不起族人嘛！

所以關於這個預建地的問題，希望主委…，也許我講得很嚴重，可是鄉親的問題已經是我們兩個人沒有辦法再坐下來談的問題，已經是非常嚴重的問題時，我就要把這個大方向告訴你，要怎麼樣來解決我們原鄉的問題。這是非常重要的，因為一個是茂林里、一個是萬山里，二個里已經是飽和的狀況，不處理不行。

第三個，就是我們的活動中心，問題是汛期馬上就到了，可是到現在為止，我們原本是要追加 167 萬元的經費來做遮雨防漏設施，我們的三個活動中心都蓋得非常漂亮，而且必須要維護，現在雖然還沒有颱風，可是地板已經翹起來

了，很多地方都漏水了。如果不在汛期之前，趕快的把活動中心任何設施去做處理的話，這個活動中心馬上又要壞掉了。我們要用最少的經費去完成，而不是在颱風之後，又要花大筆的經費處理，這樣要用的經費反而會更多。所以我是希望主委馬上把這個活動中心，以及追加的 167 萬元經費，什麼時候開始做？等一下再請主委回答。我希望這個活動中心的問題一定要趕快做，不然等到下雨的時候，已經有很多地方都壞掉了，不斷的漏水，很多遮雨的地方也已經開始掉下來了；因為我也很重視我們這個活動中心，因為我們做了，當大家來到我們茂林區時，都會覺得我們的活動中心蓋得太棒了，當大家有這樣的稱讚時，我們更要去維護它。

還有第四個問題要請教的是，社會局輔具補助的對象和項目到底有哪些？輔具是如何補助的，以及補助的對象和項目有哪些？因為時間有限，請待會兒再一起回答，就先請局長把這個問題大概的了解清楚，哪些是該補助的對象以及項目。

現在我要先和原民會的主委溝通一下，關於農業推廣的部分，有沒有補助原住民農具這一項？有沒有編列這一項的經費？主委，請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委，請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先回答農具的部分，如果部落有產銷班，產銷班可以透過農政系統去申請補助。本會並沒有針對農具來作補助，大概就是協助農產的行銷及推廣。

唐議員惠美：

我知道過去的產銷班，只要他們申請農具時，都會編列這樣的預算經費，可是我們都知道，現在大家都希望年輕人回鄉、回部落，可是在沒有錢、沒有經費補助的情況下，他們怎麼回鄉、回到自己的部落去從事農業所以我希望在農業部分，可以編列經費做這些農具的補助。如果鄉公所或原民會有編列經費，只要申請過，就不再重複補助。像那瑪夏是種植水蜜桃、桃源是梅子、我們茂林是芒果，可是大家都想買農作車、買鏈鋸、買這些農作的輔具時，就沒有辦法有任何的補助，而且我剛剛說過，之前的產銷班過去都有補助，可是到最後就不了了之。不如我們編列經費，讓真正實質想要從事農務或做產業的這些鄉親，給予實質的鼓勵和實質的獎勵，讓他們有心回到部落，有心去推銷及推廣自己的農產品，所以我覺得補助農具是非常非常重要的。我希望原民會重新去思考，要如何才能協助原鄉居民，讓原鄉居民能夠有個生存的空間，這是非常重要的地方。這四個問題，希望你們一一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我先針對活動中心的部分說明，我們今年編列了 167 萬，針對茂林地區的三個活動中心來做整修，這項工程是由新工處來執行，在 4 月底之前會完成委託設計的發包。

唐議員惠美：

4 月底以前發包。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委託設計監造。

唐議員惠美：

汛期期間是不是就可以發包？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按照時程應該在 6 月就可以完成發包。跟議員報告，關於剛剛提到的預建地及避難屋部分，我會在下週召集區公所開會，協助區公所把相關的作業完成。另外對於農具的部分，之前我代理過區長，知道公所本身也會編列預算，做農具方面的補助，所以區公所部分我也會去了解。另外最近我們也和區公所合作，討論有關行政院前瞻計畫，對於原住民部落營造計畫的爭取，這部分在中央原民會有產業的計畫，也協助公所針對所在地區的農產業，在計畫裡可以編列類似的農具，一起向中央去爭取。所以我大概有幾個管道，第一個，我們會先瞭解區裡對於農具方面的需求，看看是由公所來編列或向農業局來爭取；第二個，對於中央的前瞻計畫，輔導公所提報相關的農產業計畫去爭取。〔…。〕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針對輔具的部分，目前總共有 15 項各種不同的輔具可以申請，106 年單單輔具這部分的經費，社會局就編列了 1 億 100 多萬，這 1 億多的經費，大概只有 140 萬是中央的補助款，所以地方政府尤其是社會局，對於輔具部分是非常的重視。相關法規規定，它在兩年度以內，以申請 4 項為上限，也就是這個項目在使用年限之內，不能再重複申請，當然也需要大家可以做這樣的配合。但是現在有個主要推廣的部分，如果是回收再運用或移轉使用的二手輔具，就不受這樣的限制，所以現在輔具中心一直在推廣二手輔具，因為它就可以運用在相關的部分。這 15 項的輔具包括行動輔具、溝通輔具、資訊輔具、壓瘡輔具及家庭輔具的義肢、義鼻、義耳等等，另外還有家庭生活照顧的個人照顧和保護的輔具，包括沐浴床、馬桶如廁用相關輔具及其他像人工電子耳等等相關的

輔具。其實單單去年補助的人次，就有二千多位需要服務的對象，大家現在的觀念也真的都比較好，知道其實只要申請到合適他的輔具，真的可以改善他的生活品質，所以這部分我們也會持續在做宣導，也希望大家可以多多到輔具中心來運用。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 2 分鐘。

唐議員惠美：

我們原鄉最需要的是老人的電動車和協助癱瘓病患的電動椅和輪椅這些輔具，希望社會局能夠實質照顧到，如果老人家走不動時，因為原住民沒有什麼公務車、沒有替代輔具，只能靠電動車，而且上上下下老人家不方便，能不能在我們原區編列經費，反正只有 3 個區嘛！就是補助老人家的電動車，讓他們方便行動，在他們去買菜去串門子的時候，能夠利用電動車做為代步的工具，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因為 3 個原鄉不是很多，如果有這樣的補助，我相信一定能夠實質照顧到原鄉這些長輩。

另外補牙齒這項，講起來很好聽，可是並沒有實質的落實到真正需要照顧的人，它有分低收入戶和只剩 3 顆牙齒的人才能補助，這是很大的笑話，等到人家奄奄一息、沒辦法吃飯，還要看人家剩下 3 顆牙齒才補助，是不是能夠在 3 個原區放寬這樣的補助？讓我們原住民能感受到這樣的美意，反正不管在都會區或原鄉才上萬個原住民而已，而且我們這個年齡不可能去做牙齒的補助，一定儘量給年老長輩去做，而不是限制低收入戶或剩下 3 顆牙齒的，才做這樣的補助，這樣陳市長的這些美意，原民鄉親就沒有辦法真正的、實質的去感受到，希望社會局局長能夠研究一下，怎麼樣去…。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針對電動輪椅的部分，根據統計的確是現在大家比較希望去申請的，所以去年申請的 2,300 多案裡，就有 776 案是針對個人行動輔具的申請。如果原鄉的長輩有需要，就可以來申請，只要他符合相關的資格，就可以獲得這樣的補助和添購，只要他符合這個資格條件，本來就不會因為…。〔…。〕議員你應該有聽…，因為資源很寶貴，所以我們會有評估的專員會先去了解，因為一台電動車的造價不低，我們當然會希望能夠幫助到最有需要的長輩，所以會有專業的評估人員去評估，他們有一個專業的評估指標，這個評估指標應該是全國統一的評估指標。只要我們幫長輩做的相關評估是落在符合申請的條件裡，他就可以申請，只要 2 年內不超過 4 項補助，就可以享受長照 2.0 裡，所推動的輔

具相關的社會福利。所以這個部分，議員可以不用擔心。〔…〕一定的。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唐議員，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下一位請柯路加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柯議員路加：

今天是社政部門的業務報告與質詢，我要提出幾個問題要和各局處同仁共同來研議。第一個，前幾天那瑪夏有一位族人，他原本在都會區工作，但是失業後回家自己經營，因為他的工作及經濟壓力等因素，結果就發生意外。我想請社會局研究看看，是否有辦法急難救助？因為他的狀況是，他已經離異了，媽媽長年洗腎，一個星期要洗腎 3 次，爸爸則是已經去世了，他留下 4 個孩子，老大目前就讀高中，老二、老三就讀國中，最小的則還在就讀國小。我想向社會局提議，因為他的家庭因素，可能會造成生活不便的困境，我希望社會局能抽時間去拜訪及關注他們。因為這個家庭除了發生生活不便外，還有就學的問題。早上我透過你們甲仙的服務專員，請他要特別去關心這幾位學生，尤其是他的阿嬤，他一個星期需要洗腎 3 次，經濟收入薄弱，可能也沒有收入，我想請社會局去關注一下。

第二個，有關原住民地區，我想聽一聽社會局對這個區塊…，原住民地區也有很多老人，但是偏鄉是一個問題，為什麼呢？因為有些家長是失能躺在床上，沒有辦法行動，但是他的兄弟想要把他送到安養機構，可是這個家長不願意去機構，他寧可留在原鄉。我建議社會局在原鄉這個區塊上，由於這個是公共服務的據點，目前原鄉還沒有設置，我想未來在 3 個原鄉…，茂林應該有了吧？另外 2 個區目前還沒有設置，我想聽一聽社會局的長官、承辦人員，你們未來在原鄉要如何設置服務據點？目前衛福部特別在今年推行一區一日托的政策，我想聽聽社會局在原鄉的政策推廣。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社會局局長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謝謝議員的關心，中央這次長照 2.0 的發展重點，非常看重的就是偏鄉長照據點的建置，因為他知道這裡的難度比較高，就是因為難度比較高，所以過去相關的資源就比較沒有到位，所以這次非常非常的重視。這次高雄提給中央的試辦計畫裡，一個在鳳山、一個在茂林，我們兩個案子都有拿到。茂林的部分，已經有 B、C 的據點了，現在已經由衛生局在地的衛生所執行當中。上次衛福部才去考察看過，也表示非常的肯定目前的執行狀況。

剛才議員有提到一日一照托的部分，其實茂林、桃源、那瑪夏，現在都有日

托的據點，茂林有一個在多納部落，桃源有 2 個，一個在建山部落，一個在梅山里拉芙蘭里部落；那瑪夏也有 2 個，分別在達卡努瓦部落、瑪雅部落文化健康站。這 3 個區也已經有社區關懷據點，茂林有 3 個，分別在多納、茂林區的婦幼發展協會及萬山社區發展協會；桃源的則是在建山，由台安基金會提供服務；那瑪夏的在達卡努瓦里、瑪雅、南沙魯、桃源、高中、寶山，由原住民文化藝術發展協會跟達卡努瓦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站來共同提供服務，這個部分我們都已經都有盤整過。

柯議員路加：

在社會局裡面你們怎麼督導？一個月去參訪幾次，還是自己選時間去關懷？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如果確定成立相關的關懷據點，我們通常都會跟在地團體做事先的了解，甚至會跟他輔導說明，所謂社區關懷照顧據點，它必須提供哪些必要的服務項目內容，甚至有些它是可以申請相關的經費。這個部分，我們有一些必要的項目。但是因為關懷據點和日照托有開放天數的不同，跟專業屬性和專業人力標準要求的不同，當然它能獲得的補助也會不同，所以原則上，我們現在都會積極輔導這些社區的關懷據點和日照托據點。因為未來的 A、B、C，其中 C 主要是由日照托據點和社區關懷據點來做轉型，所以這個部分雖然已經有了，但原鄉的部分，在我們來看，還是需要多增加一些相關的部分，所以我們在人才的訓練和找點的部分，也都跟原民會做非常密切的合作，所以我們也需要跟在地做很多的結合，它是有一個固定的標準。

柯議員路加：

我講的是比較嚴重的，比如已經躺下去了像失能，但是他不敢到機構，因為語言不通無法溝通，這個區塊你們怎麼安排？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這個部分，我們就會鼓勵這個家庭來申請居服，如果他不要到機構也不喜歡到日間的中心，我們有一些日照，是針對失能老人的照顧協助部分，比如他有足夠的能力，而且他不希望出來要在家裡面，那麼沒有關係，就可申請居服員到宅的相關服務。但是就像你講的，有些長輩可能早年沒有學漢語，所以在溝通上他希望有能夠講他語言的人。這就是為什麼我們這次三場的聯合徵才，必須有一場是到那瑪夏來舉辦，就是希望可以招募到會講原民語言能讓長輩聽得懂的人，也就是利用在地來提供這樣貼心的服務。這個部分我們都有考量到，所以才會做這個方向的加強。

柯議員路加：

你上次辦的徵才，目前原鄉有沒有報名？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上次有，但數字沒有很多。

柯議員路加：

有幾位？希望提供一下資料，我要讓他了解一下，因為這是針對年長者，所以特別要加強跟他溝通，尤其是做志工的工作，它是很重要的。因為針對原鄉的老人，所以一定要有能跟老人家溝通的語言能力，這是第一個。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這個工作人員不會是志工，他是有薪水的，所以我們也希望那次徵才的說明會，不是只有靠那一天的結合，我們希望去也是做宣導，讓部落的朋友們知道長照 2.0 需要更多在地會講原住民族語的照顧服務員，不但社區有需要，而且也是一個增加就業機會的一個好管道。所以我們這個工作會持續的做下去，原民會也非常的支持勞工局的這個部分。

柯議員路加：

好，這樣我知道。第二個問題，我想問一下原民會主委，因為 88 風災，你知道原鄉那瑪夏舊民權就是一個自力造屋，將近有 2 年，自從我沒有上任之後，很多族人對於自力造屋非常的關心。過去這些廠商有分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特別是第三期，目前完成這個房子的輪廓，裡面的設備、電源都沒有，完全是空屋。這個區塊希望原民會未來找一個時間去訪視，為什麼？因為這個已經做了將近 2 年，除了瑪雅聯絡道路已經弄好了，剩下的是私設道路，就是巷道的道路，到目前都還沒處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就是排水系統，目前每一戶的排水如何處理？這些也都還沒有處理。第三個，因為沒有道路，電力公司都沒辦法安裝電纜，所以我希望原民會對於這個區塊，看要用什麼經費協助原鄉？因為這個區塊在每年的颱風來的時候，只要到達 200 毫米那瑪夏所有的居民都要撤離到國小，但是我相信不可能永遠撤離到國小，因為你們已經有自力造屋了。學校方面是鼓勵提早把自力造屋包括私設道路和電都要弄好，好讓這些撤離的居民可以居住。我想這個自力造屋到最後也是變成舊民權的部落，所以我希望原民會在這個區塊，未來要規劃到社區，因為在民政局都已經有一個編號，所以我想聽聽谷縱主委，未來在你任內對於自力造屋，你要怎麼處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谷縱主委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首先跟柯議員說明，自力造屋本身是由民間直接補助我們的族人來興建，所以是由我們族人委託營造公司來興設。另外，議員所關心排水、通路的問題，針對公有土地排水和巷道的部分，我們都有在處理。議員剛剛所提的那些巷

道，因為涉及到族人私有地的部分，我們為此也開過好幾次的協調會，都是要由區公所來協助向法院公證，讓族人同意使用土地來興設巷道。去年自力造屋 100 戶裡面有 50 戶已經同意土地使用做為巷道，這 50 戶也做過法院的公證，剩下的五十幾戶目前還不同意。我們現在的做法是區公所可以先提供已經同意的部分，我們先對已經同意的部分來做巷道的改善，包括排水。有關經費的來源，我們前幾天有召集三個區公所來討論中央的前瞻計畫。其實一個社區環境的改造，包括整個環境的興設改善，可以提報中央的前瞻計畫原住民部落的營造類，所以我們先針對已經同意使用的部分來施作。

柯議員路加：

我想這要儘速，不要再拖，因為原住民已經同意這個區塊，就會質疑為什麼到現在都還沒做。我想儘速，反正同意的你就儘速辦理。如果不同意的，他之後看到做完的情形，我相信他後續也會同意。這個要有規劃，雖然有的沒有蓋房子。但是當你規劃完之後，我相信他未來還是會到那邊蓋房子，這是關於民權村的建議，這是第一個。第二個，目前經發局委託區公所辦理自來水工程，到現在聽說已經驗收完畢了，但是驗收完畢，水卻沒有來。我希望原民會這邊配合一下區公所和廠商，因為這個區塊可能還有保固期，所以儘速把它修護。哪有說做一個 4,000 多萬的自來水工程，到現在都還沒有水，所以我們本里的管委會不接受，希望這個區塊配合一下，去了解包商和區公所的問題癥結在哪裡？希望主委能夠協調一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這部分我知道經發局有補助那瑪夏區公所，針對三個部落的簡易自來水去做改善，經費總共大概是 700 多萬而且都已經完工了。剛剛議員所提如果在水的使用上還有困擾，我們會去了解一下，然後看看怎麼協助區公所，既然已經完工了就要有水，我們會去了解一下。

柯議員路加：

現在問題就是沒有水，就是水還沒有供給到自力造屋這個區塊，所以非常嚴重。花了那麼多的錢卻沒有水，這個包商真的要送到法院，怎麼不做好呢？連我們的民權管委會都不敢接受，可見這是非常嚴重。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好，我去了解一下。

柯議員路加：

第三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 1 分鐘。

柯議員路加：

有關馬雅里到民權國小，上次你們技士有去會勘，在農會上面有一個土堆，照理講，這個應該是莫拉克之後的土堆，但一直都沒有處理，我不曉得這個區塊公所不處理，是不是因為沒有經費？我希望原民會稍微督促一下，因為這關係到民權國小上學、放學，如果你不處理的話，萬一開車發生意外，到底是誰的責任？所以我希望原民會配合民政局跟區公所提早處理，不要拖到將近一年了都還沒有處理，這是我的建言。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這個部分我們曾經決議由區公所協助清理，現在如果沒有清理，我們馬上做協調來處理，汛期要到了，我們會馬上去了解並做處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柯路加議員，接下來我們請黃議員天煌進行質詢，時間 20 分鐘。

黃議員天煌：

首先針對少子化這個議題來和社會局共同探討。根據內政部在 105 年的統計，嬰兒出生率逐年在下降。比較下來，高雄的出生率下降得非常嚴重，我們看六都所列出來的數據，105 年 1 月到 9 月的出生人數，高雄市是 1 萬 5,000 多人，相較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我們的出生率實在很低。當然少子化有很多因素，但是高雄市社會局要如何用鼓勵的方式來提高我們的生育率，我想這個部分應該作探討。第一是生育津貼的補助，雖然它不是絕對的因素，但最起碼它是個誘因。我們高雄市目前對新生兒每一個發 6,000 元，第二個也是 6,000 元、到第三個以後才有發 4 萬 6,000 元。有時候現在的年輕人生一、兩個或許就不想再生了，要生第三個的機率很困難。所以你第一個補助 6,000 元、第二個補助 6,000 元，到第三個才要補助 4 萬 6,000 元。我跟社會局姚局長說明一下，我們是不是可以把補助的前後順序顛倒過來，你說生一個 6,000 元、第二個 6,000 元好像沒有很大的誘因和原動力，要生到第三個才有 4 萬 6,000 元。這是我們全國六都來做的比較，台北、新北第一胎就 2 萬元、桃園 3 萬元、台中 1 萬元，台南和高雄都是 6,000 元。補助標準，我們在全國的排名也都是排在最後。

針對生育率補助這個部分，第一、希望能夠提高，是否可以提高等一下再討論。還有一項我要建議社會局，我們在各里都有社區，是不是可以透過各里的社區多舉辦座談會，來宣導如何提高生育率，讓民衆願意接受社會局的建議，好提高小孩的生育率。第一、生育補助能不能提高？第二、是不是可以透過每

個社區來作政令宣導，多多鼓勵年輕新婚的父母多生孩子。請社會局姚局長做簡單答復。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的確，生育率必須要拉起來這件事情，真的是國安問題，這件事不但我們高雄市很關注，全國也都很關注。議員如果有看電視新聞應該有看到，我們新上任衛福部陳時中部長，上星期在媒體上已經有公開的講，有關發津貼是不是可以提高生育率這件事，大家都一直在探討，尤其大家也在比較各縣市誰發得最多，好決定是否要趕快搬到那個縣市去？其實我們也希望大家都可以安心在自己的故鄉裡面生養自己的孩子。所以我們現在除了育兒相關的津貼，單單育兒津貼的部分，我們每一年的預算就已經超過 2 億元，遑論其他托育補助的一些相關經費。但是這個部分中央有允諾說，即將成立少子化辦公室，這個部分會再盤整社家署、保護司、醫事司和國民健康署，甚至和教育部、勞動部，針對全國性育兒措施鼓勵生育的部分會統整來做。

黃議員天煌：

局長，針對我剛才提出的兩點，你簡單答復就好，好不好？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也就是說…。

黃議員天煌：

有沒有辦法提高生育補助？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可以透過社區做政令宣導來提高生育。請回答這兩個問題就好了，你不要拉拉雜雜講一大堆，請簡單答復，好不好？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是，生育補助的部分，我們當然可以來檢討，只是這個部分可不可以提高到和台北、桃園一樣的金額，我相信議員也很清楚，在這個部分…。

黃議員天煌：

可以檢討。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當然我們一直有在檢討這個部分。

黃議員天煌：

第二個呢？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第二個，宣導的部分，絕對是沒有問題，我們一直在努力的提供相關的一些

育兒鼓勵大家友善環境部分，除了發放津貼之外，我們還做其他非常多相關的配套措施。甚至不只社會局，還包括衛生局、教育局、勞工局、經發局、交通局，我們很多跨局處針對宣導這個部分，真的一定可以回應議員，我們這個部分一定會加強，來做更多友善措施的宣導。

黃議員天煌：

謝謝局長。在這個部分，社會局都有在輔導很多社區，透過這種方式多多去宣導，這是好事。

再來是長期照護部分，本席要和社會局來探討，首先是一般社區式居家照顧的部分，目前的社區可說是各個里都有社區，但是在各個區公所裡面的老人關懷據點，設置有超過一半的，幾乎沒有一個社區達到目標。我舉大寮為例，大寮有 25 個里，但是它只成立 12 個關懷據點；林園有 24 個里，也只有成立 5 個，在整個高雄市各區當中成立關懷據點的，也都沒有辦法達到五成以上。對於未來長期照護如何做得圓滿，同時把老人照顧得更好，社區的部分，是不是要多多鼓勵他們來成立？像大寮有 25 里，社會局輔導成立 12 個關懷據點，這樣算是很好的一個區了，但是別的區，像林園有 24 里，結果只有 5 個關懷據點而已。

我就這個部分和社會局做個探討，因為社區辦活動時，我們的資源要多多下放，無論是任何活動，如果你認為這個社區有在做的話，對於關懷據點真的很用心在做，我希望當他們辦活動時，我們要把這些資源給他們。假如是沒有在做的社區，他們要申請補助經費時，我認為真的要檢討，要有個差異性。因為他們不幫忙社區做事，卻只會爭取資源，這是不公平的情形，所以有在做的，當然我們多一些資源給他們無所謂。不然有些社區在辦活動時，他們就會到附近的公司或工廠募款，為什麼？他們不夠經費，想向公家申請補助，可是補助經費卻不多。所以請社會局針對這個部分，檢討如何輔導更多社區成立老人關懷據點。

另外，有關機構式，高雄市公立老人安養機構沒幾家，如果要排到入住公家機構，都要排滿久的時間，公家要再找地興建安養機構的話，事實上有非常多困難。當公家有困難時，我們是不是要尋求民間的資源，同時多多鼓勵民間私立機構來設置，但是他們要來申請設置時，往往遇到很多法令上、程序上的問題。因為公家無法承辦，所以我們就會希望民間來協助，結果法令上、程序上卻是重重關卡，導致要核准都很困難。有關這個部分，請社會局針對老人安養機構，對於程序上和法令上如何來做研議，就是法令上該寬鬆的，或程序上該快速辦理的，這個部分希望社會局做個探討。這二個議題請姚局長簡單說明，好不好？請針對社區和機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姚局長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社區關懷照顧據點現在在大寮有 12 個點，林園有 5 個點…。

黃議員天煌：

對，5 個點。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現在都積極在提供服務，當然我們還是希望鼓勵…，現在我們希望據點越多越好，因為它們就有機會可以轉型成 C 的部分。就現在的社區關懷照顧據點，我們就有好幾個不同的方案，可以做經費的相關補助，包括中央衛福部有建立社區關懷照顧據點的相關補助，它可以從 14.5 萬到 15 萬不等，包括業務費和志工相關的費用。另外，如果是新設立的點，它還有 10 萬元開辦設施設備費，社會局自己也有另外針對據點辦理活動相關實施計畫，補助經費可以從 5,000 元到 1.5 萬之間。此外，如果這個據點的能量足夠，大家願意再提升一點的話，我們還有「據點健康久久」，因為據點很重要，是一個健康促進的部分。還有針對講師費部分，我們可以每一個小時補助 1,200 元，這樣的費用最高可以補助到 20 小時。再來，也是本局自己高雄的，我們還有另外規劃提升據點服務量能計畫，全年最高可以申請到 2 萬，如果它的服務費全年最高可以到 42 萬，和業務費最高可以到 2.5 萬這樣的補助，還有據點業務交流實施計畫，可以補助交通費和導覽費等等，最高可以補助 2 萬。所以很多方案都是中央以外，高雄市自己另外規劃的，無非是希望鼓勵各個據點，可以盡量在地設置據點。但是因為設立一定需要有一些相關費用，甚至它需要一些觀摩，或需要一些協助工作人力等等，活動費、業務費、講師費，這個部分都是非法定的，我們另外來做鼓勵的。

黃議員天煌：

會進社區都是志工性質，如果你們沒有資源給他們的話，事實上巧婦難為無米之炊，〔對。〕是不是可以給他們鼓勵，資源多多給他們，這樣他們當志工也比較不會累。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是，這些經費都是因為這樣來規劃的。

黃議員天煌：

機構式的部分呢？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機構式，你是說針對未來加入長照相關服務部分？

黃議員天煌：

對。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其實我們從新法通過之後，還沒有上路之前，我們已經陸續開過非常多次相關說明會。所以針對法要上路之後，相關機構不管在資格上、補助上，甚至評鑑的標準上，或是它的收費會不會有相關不同的調整，甚至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等等條件會不會改變，其實我們都多次的跟各機構做過討論。另外我們也會針對現在的 A、B、C 據點，剛才也有其他的議員詢問，就是現在一般的機構或是一般的日間中心，或是一般的照顧服務單位，如果想要增加納入長照 2.0 的新服務方案，可以符合申請相關補助的部分，原則上，中央和地方都非常鼓勵，希望他可以加入，他如果可以符合申請補助的話，就可以增加提供在地的服務據點。所以議員關心的這個部分，中央及地方現在的方向是一致的，我們在這部分也會加強跟各機構做更多的說明和宣導。

黃議員天煌：

因為未來老年化社會的問題很嚴重，我們年紀愈大，身體的機能一定會愈差，這樣的情況下，居家式或是社區式的組織就沒有辦法照顧，以後機構式的安養中心就非常重要了。因為年紀愈大，生活無法自理的部分就一定要上機構式，所以你現在應該要多多鼓勵成立機構來照顧這些人，長照 2.0 就是要照顧更多人。光是現在長照 1.0 需要照顧的人，安養機構就不夠了，未來 2.0 更擴大服務對象，服務的項目更多，所以輔導成立機構式組織也很重要，請社會局就這個部分多注意一下。

另外針對居家式服務的部分，不是只有補助。我的意思是一般戶、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這個部分的適用，不要只是居家式服務而已。就是任何一個個案申請，在邊緣戶的部分，邊緣戶就是比一般戶辛苦一點，但是又沒有達到中低收入戶的標準，所以他沒有申請補助或是獲得補助的機會。例如他有一棟房子，這棟房子超過他的財產標準，他是單身一人，沒有很多收入，結果他就不符合中低收入戶或是低收入戶的標準，他的生活確實就很困苦。類似這種邊緣戶，未來社會局針對邊緣戶的部分，是否能成立特殊個案一一去了解輔導，看要怎麼幫忙他們？這個部分請局長簡單說明。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有關議員關心不符合中低或低收的個案，但是他的財力狀況，可能因為一些個人的因素而沒有辦法達到符合弱勢資格的優惠對象，是不是有什麼優惠的措

施？這部分一直都是大家非常關切的。其實長照的服務，重點精神是針對最需要幫助的對象，議員也知道這會花很多錢。我們希望這個制度可以長長久久，所以我們也希望還是針對失能的程度和經濟的能力為最優先服務的對象。但是如果他失能的程度很嚴重，說不定他已經符合身心障礙手冊申請的標準，他就不是用財產，而是用失能的程度，也是可以得到他需要服務項目的條件。

如果邊緣戶，也就是沒有達到標準的這些對象，如果真的是有非常特殊狀況的話，請議員再把名單給我，我們可以再深入了解一下，他是否需要其他經濟方面的協助，我們可以來幫助他。否則基本上長照 2.0 和原本的長照 1.0，一直以來都還是以使用者付費為架構，但是會有一個針對特殊弱勢和經濟弱勢的對象有免費的額度。但是從 1.0 到現在的 2.0，還是希望使用者付費的概念，讓它可以永續發展下去的服務措施。因為如果真的全部都納進來用公費來處理，這個制度沒有辦法走幾年。我想這個部分，相信議員在體諒邊緣戶的同時，大家可以用其他配套的方式來幫忙這些邊緣戶的部分，還是可以讓他們獲得所需要的幫忙。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天煌：

我想社會救助、長期照護也是希望能照顧到每一個真正有需要的人，所以希望社會局針對邊緣戶這個部分，可以仔細慎重的去處理。因為我們在做選民服務的時候，遇到很多民衆有這種情形，在我們調查之後，確實是生活很困難，但是他又沒有辦法符合這個標準，所以有很多這種情形的邊緣戶，生活真的很困苦。所以希望可以儘量幫助到每一個人，請社會局多加用心，感謝你們的辛苦。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黃議員。下一位請羅議員鼎城質詢，時間 20 分鐘。

羅議員鼎城：

我想延續剛才李議員順進質詢的關於長照 2.0 推動的部分，今年 6 月就要實行了，我知道高雄市政府在鳳山及茂林有先設置了兩個據點。鳳山當然是 A 級的旗艦店，茂林算是 B 級的專賣店，我們已經先設了這兩個長照 2.0 的先行示範區試辦。我知道應然面和實然面永遠都是會有差距的，就是理論和實務永遠都是有距離的，不管你在哪裡，法律實務和理論也都會有差距的存在。既然這兩個點已經實務上試辦了，我就要請教局長，你有沒有遇到什麼實務上發生的問題，發現了什麼問題，有沒有想到什麼因應的方式？請局長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回答。

羅議員鼎城：

沒關係，有發生就發生，還是請哪位同仁回答，我們已經試辦了，有沒有遇到什麼需要去解決的，或是真的是沒辦法解決的問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答復。

羅議員鼎城：

不一定要局長答復，看有誰可以幫忙回答都可以。因為我想知道實際上路之後，發生了什麼問題，之後就會是人力的問題，我的下一個問題就是人力的問題。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先就架構講，因為衛福部社家署其實也才剛來視察過，我們社會局 A、B、C 的這些據點，1A、4B、6C 據點的伙伴一起來跟社家署做相關的反映，在茂林這個部分是 B 和 C 的據點試辦。主要討論的部分還是比較針對評估量表要怎麼認定這些特殊對象適用哪一類的，因為現在有一個新的評估量表，大家在試著操作這個量表，我們的照管專員這次也增加了非常多人，所以高雄市的照管專員總共人數已經有 99 位，包括督導級的。

羅議員鼎城：

全高雄市嗎？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他是第一線的，要申請長照，必須先到照管中心，請照管專員評估相關的需要，他會把個案需要的服務，轉介給社會局或衛生局，因為相關的服務項目不一樣。執行之後，有些是落入 A 的單位提供的服務，不論是居家服務、日照服務，或 B 的相關機構型的服務，或 C 的健康促進相關的不同部分。經過評估之後，到 B 或 C 派案之後，評估量表的銜接要怎麼樣操作，其實量表評估之後，要提供多少的時數，資料要怎麼彙整，要怎麼上傳到中央資料庫，大家也會進行滿多操作性的討論。當然，後續也會有一些新的單位想加入 B 跟 C，到底哪些不同的組織可以進來。第三點，最多討論的是未來項目經費的補助，大家認定可以補助的條件，那天滿多執行面的部分有做過討論，據點設立地理位置的選擇，這樣的空間是否可以符合中央的認定標準，其實現在針對不同的坪數、不同的地點，甚至開放的天數、提供的時數、工作人員相關的基本條件等等，我們這幾天討論比較多的都是針對執行面的部分，細節的部分還需要再補充。

羅議員鼎城：

執行面還在…。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試辦到今年年底。

羅議員鼎城：

我比較在乎的是偏鄉茂林，還有六龜、甲仙、杉林、那瑪夏，美濃已經算最近的地方了，偏鄉的部分現在是三個里設立一處。坦白講，鄉下的里範圍應該都很大，假設住在甲仙，也許量表發現他符合 A 級，但是 A 級不可能在甲仙，對不對？他勢必要到署立旗山醫院，或可以用 C 級在巷弄長照站，或是甲仙沒有，他需要的設施必須更完善一點。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沒有 A 也沒關係，其實衛福部本來就已經設定，有些區域只有 B 和 C，B 就要包含原本在其他區域 A、C 的基本任務，包括一些交通連結的部分，跟協調整個區塊相關的彙整業務部分，就是交由這個 B。所以這部分比較放寬，要所有的縣市、所有的區、里都是用同樣的標準，其實根本執行上是不太可能的，所以有放寬一些區域，一定不會產生 A 的話，是可以接受只有 B 和 C 的部分。

羅議員鼎城：

所以茂林和鳳山需要接受社區整體照顧的人多嗎？還沒開始嗎？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去年底就已經開始了。

羅議員鼎城：

這些民衆接受服務之後，實務上會發生什麼問題，問當事人最清楚，在執行面，官方想的和開很多次會討論之後，最方便的還是問當事人最清楚，整個制度你覺得哪裡最有問題？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其實我們會比較關心的部分是，這個資源是非常難得的。

羅議員鼎城：

我知道。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還是希望持續的宣導，真的有需要的人可以用這項資源，我們的評估怎麼樣可以更到位，給的時數和連結的資源真的最符合他，因為同樣失能，但是我們有 17 種不同的方案，有的人可能覺得應該符合第八；有的人可能用輔具就可以；有的人可能需要送到機構。照管專員會評估，可能你需要居家服務就可以滿足，這部分大家在定義上及認知上還是需要更多宣導，我們會持續宣導，希望大家可以幫自己或幫家人申請到最好的服務。當然，這是一個磨合，而且現在經費補助的部分真的比較寬裕，也在做財務規劃，如果這樣做可以持

續幾年，這部分也是大家關切的。

現在鼓勵大家要設點，經費會給比較寬裕，但是設點之後，持續用這樣的補助條件，你的標準只要收 14 位就可以嗎？還是這個點用這個經費投資下去，應該要求收 30 個人，其實成本才可能符合效益，但是現在剛開始，所以先鼓勵，你說要收 30 位，他說不要。我們現在是在試辦，會碰到哪些問題，其實衛福部也沒把握，因為實際運作上不知道會遇到什麼問題，才會希望各縣市政府試作的時候，他們會派顧問團來聽我們實際運作的狀況，來看我們的收案率，從接案到評估，再到實際得到這項服務的天數，以及行政流程是不是可以再縮減核銷撥款的金額、行政的程序，以及效益彙整的部分，是不是可以更減少行政繁瑣的部分。所以我們不諱言，長照 2.0 真的是一個非常大的計畫，方案非常多元，目的是希望滿足各式各樣的需求，但是條件及整個流程真的非常複雜，所以我們也希望跨局處合併及整合。我們現在光是 1A、4B、6C 就已經用到 10 個合作單位在執行這個部分，現在只有鳳山一區就有 10 個單位在做，你可以試想 38 區如果全部上路，我們要對應多少單位，經費項目各自有十幾項要核銷，不只是社會局，還有衛生局、原民會，還有其他的單位，我們要怎麼服務到滿足他們的需要之外，也不會讓整個行政架構因此而癱瘓，這也是我們一直在努力跟中央反映的，我們很願意配合，也很需要經費、方案、服務，但是我們需要一個更可以運作的方式。

羅議員鼎城：

我知道爲了這個長照計畫，你們真的很辛苦，其實台灣少子化、老人化的社會，在台灣已經不可避免了。我在 2001 年去加拿大的多倫多，那時候我朋友說，加拿大總理不知道該往資本主義走，還是往社會主義走，可是經過十幾年之後，我再問我朋友，基本上已經往社會主義了，因為面臨的問題是一樣的，所以社會福利太重要了。台灣以後不只是老齡化，如果往社會主義走，年輕人課的稅也許會更重，有稅收才會有社會福利產生。我知道長照最重要的就是照顧人力的不足，之前參加討論會的時候有人提到，當我們訓練出符合資格的長照人員之後，他就不做這個工作了，因為薪水很低，他寧願去醫院照顧一對一的，那個全天是 2,000 元，而且聽說還不用繳稅，搞得我也想去擔任這工作。爲了避免這個問題，我剛剛在樓上聽，我覺得這是一個想法，有沒有侵害到工作權？我們再討論。就是你接受長照人員訓練的時候要簽契約，類似旋轉門條款，可能之後你離開必須到指定的機構去服務，或是經社會局或衛生局指定的地方去服務，不能訓練你之後就跑掉，我台積電訓練你之後你跑去鴻海上班，諸如此類的狀況發生，跑出去的話就是違約金的懲罰或者是有其他的條件限制他。

另外，人力。我現在講的是異想天開的，替代役之前不是有鍋貼替代役嗎？替代役現在好像服役期才 6 個月，那我們訓練這個長照人員需要 40 天還是 50 天？40 個小時還是 50 個小時的時數？我不確定。如果是替代役可以訓練他們，然後再把他們分發到需要他們服務的地方，也許替代役男本來他所學的不是固定有特定專長，因為他學的是比較一般的科系或冷門的科系，但是他突然發現他對長照有興趣，他去考個執照也許就做這個工作也不一定。

再者，外配的部分。我知道鄉下光是旗美 9 個區，我所知道的大概有 5,000 位外配，但有沒有居留證、工作證或身分證的比例多少？我不知道。假設 5,000 個都有工作證或是有身分證了，他們可以工作了吧？因為他們本來就住在旗美 9 個區，他們可以就近，如果訓練他們，問他們有沒有意願來從事這個工作，他們可以就近做這個照顧員的工作，這是一個方向，只是我不知道需不需要跟其他的單位去配合，然後去宣導或去徵才或之類的。

另外我覺得如果是一些比較輕微身體有障礙的朋友，因為他們就業本來就已經比較困難，如果輔導他們也做這個工作，其實他們身體行動是沒問題的，我想做長照服務員也是一個方式吧！所以這個人力的部分，我們有很多的方式，類似徵才。這部分，我覺得我們就不會頭痛說人力真的不足，不足到我們想要服務都沒辦法的這種窘境，我只是提出來讓局長參考，如果有機會的話，是不是跟中央衛福部開會時討論提出這個方向？

另外一個，如果是 C 級的、村里的，現在是里了，基本上退休的，現在 50 歲、55 歲很早就退休，其實身體就很健康，我看我爸媽退休，他們其實都很健康。像這種退休的長輩他們其實都很好，可以讓他們退休後除了要照顧孫子以外去做這個工作，然後去幫忙照顧，類似銀髮族養生村的概念，是不是？以前我聽說日本人要來到美濃蓋什麼養生村，就老人照顧老人，諸如此類，基本上我雖然叫老人，但我只大概 60 歲，身體非常的健康，所以我可以照顧身體比較不方便的室友，類似這樣的觀念，我覺得人力的部分似乎不是那麼難突破，只是有沒有人提出來，然後真的去執行而已。這部分我建議社會局，我的想法提出來給你參考。

最後時間，我想問客委會主委。主委，我剛看了報告，這個全客語的學習環境－沉浸教學。不久前，有一位一樣是我們客家的警界長輩跟我講，他說他真的很擔心，我們下一輩客家小孩都不會講客家話了，聽還好，甚至有聽不懂的，我說我知道，你這個問題去年或前年我們就已經做過調查了。在家裡爸爸、媽媽跟小孩子講客家話溝通的不到 1%，是不是？坦白講，客語會不會因此絕跡？那是警界長輩跟我講，我說我知道。講到這個問題，我問我一個在小學當老師的朋友，我就問他，你們學校學母語，母語包括台語跟客家話，還有原住民語，

不管哪一族語，你們學校推廣的狀況怎麼樣？他們現在小學是類似選修的方式，是不是？假設選客語的是要找薪傳師來上課，假設小學老師裡面，我自己如果在小學教書，我自己會講，可是我卻不能上課，因為我沒有去參加客語檢定，聽說還要中級以上，是不是？我沒有百分之百確定。既然這樣子，有時候小學就爲了避免麻煩，講難聽一點叫避免麻煩，你不要選客語，我們學校就完全沒有人選修客語，就不用找薪傳師來上課。這樣子在市區，我看全客語學習環境，不要講全客語，目前有客語選修的中小學大概有幾所？可能會沒有幾所，當然這個是有關於老師的熱忱和校長指導的政策方針。其實他講完之後，我會覺得說好吧！結論是我自己是客家人的子弟，自己要檢討，自己要從家庭教育，所以我知道主委的意思，家庭還是很重要的。坦白說，我更擔心的是原民會的卡那卡那富族，我記得卡那卡那富族好像只剩一、兩位耆老是真的完全會講卡那卡那富語的，可是卡那卡那富語又沒有文字，那你們有想到要怎麼去延續卡那卡那富語嗎？有沒有？我先請古主委回答客語教學的部分，你除了這個部分之外，還有什麼想到的方式嗎？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客委會主委，請先答復。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這個問題確實是非常困擾著我們，這是整個客家族群共同面對的困境，就是我們公部門能夠做的真的是在一個平台，包括學校、公共場所的推動，塑造一個客語的環境。你剛剛所提的問題，在都市的學校推動母語教學的部分，我們客委會有針對薪傳師進到學校教授客語課有補助，我們鼓勵全市的學校跟我們申請經費，其實不用擔心，薪傳師的授課經費都是有的，也藉這個機會跟議員還有學校…，〔…〕比例還滿多的，對，比例還滿多的，所以學校不用擔心也不用怕，鼓勵跟我們來申請。再來就是在鄉村地區原本客家庄的授課，我們是塑造一個全客語的環境，就是像羅議員生長的美濃，跟過去的美濃一樣都是全客語的環境，我們希望塑造這樣，當然現在面臨嚴峻的挑戰，這個環境沒有了，所以我們要非常強力的去推動。總歸回來就是你剛提到的，還是家長的意識爲優先，家長包括祖父母輩跟小孩子一出生說的話，那才是第一語言，如果這個環節好，到了學校端、到了公共場所，那個才是加乘的力量，所以我們還是會呼籲跟提醒我們的家長們記得用母語跟小孩子說話、溝通，這是上天給予我們不需要任何費用，非常重要的價值，所以還是要回到家庭裡。〔…〕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 2 分鐘。

羅議員鼎城：

谷縱主委請等一下，客家話我突然想說，台語不少俗語，客家話也不少俗語，坦白講客家的俗語我小學學過，但是我真的忘記了，台灣近幾年美濃有好幾位長輩很努力地去保留這個，我覺得除了把它變化成羅馬拼音之外，重點是發音，發音可以變成有聲書嗎？這個部分我們可以跟中央申請？我是講做成一整本客家語的有聲書，中央有這個補助嗎？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月光山雜誌跟一些長輩出版的，確實我們也看到了，留下來非常的好，我們目前正在跟中央客委會申請預算要進錄音室，把這些語言錄音下來出版，我們現在正在做這個工作，預計今年和明年會出版，把地方的俚語跟俗語保留下來。

羅議員鼎城：

我知道美濃的客家話跟其他的四縣話、海陸話基本上不太一樣。我問你一個問題，美濃「奶奶」的客家話怎麼講？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阿媽（客語）。

羅議員鼎城：

外婆呢？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阿婆（客語）。北部的客家話全部都叫「阿婆、家婆」（客語）。

羅議員鼎城：

我的堂妹把這個搞混了，客家的檢定就扣分，怎麼會這樣子，似乎美濃的客家話好像獨立一支跟其他不大一樣，所以這個有聲書更重要，我們強調跟我們用的詞彙跟其他縣市都不大一樣，我不知道跟梅縣話有沒有一樣，也許完全一樣，也許也有一點不一樣，比較獨特性〔…。〕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主委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有關原住民族語言雖然沒有文字，不過中央在前幾年有訂定一個原住民族語的書寫系統，統一用羅馬拼音來做為文字的代表，所以我們現在在語言的使用上也可以透過書寫來使用，我們現在全力來推廣。對於卡那卡那富族是一個比較小的民族，我們對於族語的資源挹注很多，我們會補助民間團體甚至學校辦卡那卡那富族語的訓練。例如那瑪夏國中，我們補助他們辦卡那卡那富族語的學習，讓他們通過中央族語能力認證，14 個學生有 10 個通過。

在師資的部分不只兩位，我們現在一直在培育，所以目前師資是超過兩位。而目前推動的方式，包括在民生國小推動族語沉浸式的教學，在幼兒園的時候

就讓師資進駐在幼兒的學習裡面，就完全使用卡那卡那富族的族語，教育局也跟金幼兒園合作來出版關於卡那卡那富族語的繪本，透過繪本讓小學生、小朋友在學習的過程中更容易。〔…。〕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下一位請李柏毅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李議員柏毅：

今天從社政部門開始，稍等柏毅的質詢會著重在社會局，請原民會跟客委會準備等一下伊斯坦大議員接下來的質詢，你們可以處理你們的公務，離席沒關係，好好的準備伊斯坦大議員等一下的質詢。

回到社政部門的質詢，我又化身成為新手爸爸，就在我參選的那一年，投票的前一個月，我當了爸爸。算到現在小朋友兩歲半，所以對於地方政府包含中央政府的生育津貼、育兒津貼，還有對於小朋友的幼教等等，都在我們這兩年半親身經歷。當然目前整個台灣人口政策，台灣的人口危機，也是每一個議員或是中央級的立法委員非常非常關心的。

我今天先就六都的生育力，給大家參考一下，這是台灣的總生育率 1.175%，在全世界來說從後面數上來很快就可以數到的。以六都來講最厲害的，稍微高的桃園市 1.37%，高雄市 1.065% 是偏低的，這個原因是什麼呢？是桃園的年輕人比較敢生小孩嗎？台北市是 1.34%，新北市是 1.13%，我等一下就要來分析，為什麼新北市、台北市、桃園市這三個的生育率會有這一些微妙的變化，給各位參考。

我先從生育津貼的補助來跟各位說明，目前六都的生育津貼裡面，桃園從鄭文燦市長上任以來，桃園的生育津貼從原本的一胎 6,000 元，改成一胎 3 萬元，新北跟台北還是維持一胎 2 萬元，高雄跟台南是一胎 6,000 元。高雄市第三胎補助 4 萬元，這個是生育津貼的部分，台中市一胎 1 萬元。接下來，這是六都生育津貼再加上育兒津貼的一些狀況說明給各位參考，看了台北市，我都覺得是不是一些年輕人要設籍到台北市，因為他除了每胎生完有補助 2 萬元以外，他每一個月有 2,500 元的育兒津貼可以給小朋友，2,500 元的育兒津貼不是你把小孩放到公托，還是把小孩放到托嬰，再由托嬰中心幫你申請政府的補助 2,500 元，不是，他是固定每一年都會給你，所以台北市只要有一個新生兒到他五歲，台北市政府一共會付 17 萬元給這個新生兒，當然全台灣就只有一個台北市，全台灣就只有台北市這麼有錢可以給新生兒這麼大的福利。

再來講桃園市，桃園市我剛剛講的每胎 3 萬元，每個月還是有發育兒津貼 3,000 元到他 3 歲，就是桃園市改制之後，鄭市長上台之後，給年輕人的優惠就是你生一個，他到 3 歲之前你就是領到 13 萬 8,000 元，有沒有感，非常有

感！所以我回到上上頁，爲什麼桃園市的生育率這麼高？爲什麼他贏新北市，有一些小小的原因，我認爲可能會在戶籍的遷移上，桃園市跟新北市又是隔壁，它的房價，入籍的困難度又沒有那麼的高，這就是原因。

當然一個地方政府跟縣市首長，跟一個縣市對年輕人的政策他要不要有那麼多的年輕人願意把戶籍移過來這裡，我想桃園市吸引到最大的就是新北市這些年輕人，他可能願意把戶籍設來桃園，除了願意把戶籍設來桃園之外，加上桃園有多的工作機會的話，這些年輕人真的願意從新北市就慢慢移居到桃園市，我們高雄市有沒有這個空間跟機會呢？當然也有。未來高雄市對於這整個生育津貼或者是育兒補助，我們到底要怎麼樣來走，我想我們在這邊也可以做一點點建議，讓社會局跟市政府做一個參考，參考的目的，最後就是要讓高雄市的年輕人，或是其他縣市的年輕人願意在高雄落籍生小孩，願意在高雄落籍工作。當然高雄市還要努力的去招商，包含台積電，包含整個工業區以及針對整體的經濟型態，我們都要努力的去招商，讓這些年輕人願意來高雄居住、落籍、工作以及生小孩。這是我們希望未來可以達到的目標。

在這個過程裡面，在形成嬰兒政策、托嬰政策、生育津貼等等這些政策的過程之前，我也看到很多曾經提出對於生育或育兒津貼的方案，我自己看了都非常心動。曾經有一個立委，目前也要參選市長的候選人，他提出一個「168 政策」，生第一胎 1 萬元、第二胎 6 萬元，之後每月補助托育津貼 8,000 元。這個「168 政策」我聽了都心動，因爲我的第二個孩子在 7 月就要出生了，如果現在有的話，第二胎 6 萬元。這 6 萬元可以在坐月子期間月子送餐服務等等，都不用擔心，之後每個月 8,000 元的補助，我們也很好運用，到孩子 3 歲都可以用。我覺得很心動，所以我趕快找助理去找社會局的同仁算了一下，我如果支持這個「168 政策」的話，政府要付多少經費在我身上。我算了一下，目前高市生育津貼每年約支出 2.3 億元，如果我支持這個「168 政策」，我聽了很心動，要求姚雨靜局長一定要跟市長講，一定要支持這個「168 政策」，我們要在其他立法候選人提出來之前趕快執行，第一胎 1 萬元、第二胎 6 萬元，之後每個月 8,000 元。每年預估總經費爲 10.4 億元，我聽到這個，心裡就有點冷了，10.4 億元就比現在的育兒津貼多 8 億元，這 8 億元要從哪裡來。目前高雄市政府的社會福利支出約爲 240 億元左右。這 8 億元一定要從原本的 240 億元裡面拉出來，我覺得這非常困難的。

當然我還是比較期待社會局姚局長，可以就整個人口的政策，不是要跟其他的縣市競爭，不是要像桃園這樣把新北的人拉過來而已。我希望我們做到的是讓年輕人敢生小孩，讓年輕人譬如在第二胎出生的時候，媽媽勢必沒有辦法馬上出來工作，必須要照顧小孩的時候，有一些基本的開銷，小孩可能用到的費

用，以及預想得到可能必須花到的費用，我們政府可以多少給他們一點幫忙，這是對年輕人心態上的照顧。

高雄有多少澎湖子弟，澎湖一胎 3 萬元，如果真的要比落籍的話，其實搬到澎湖去領個 3 萬元，然後一樣在高雄工作的大有人在。所以從整個高雄的人口來看，我們曾經接受過批評說，高雄市 277 萬的人口為什麼都沒有動靜，為什麼桃園市增加這麼多等等的。我認為從這些社會福利的政策、社會福利的表列上面，我們就看得出來，整個地方政府用這種生育津貼、這種發錢的方式來比較我們的人口誰比較多，其實是有問題的，我們有沒有需要參與這一場競爭，我們並不需要參與這一場競爭。但是我們必須要參與的是年輕人敢不敢生小孩，年輕人在高雄市生了小孩之後，我們高雄市政府有給他什麼樣的照顧。以上先講到這裡，稍等再請姚局長再做完整的想法上的交流。

我認為生第三胎的人真的非常有勇氣，要拿這 4 萬 6,000 元真的不簡單。我剛剛跟各位報告過，我的小孩現在 2 歲半，最近我們夫妻在吵要不要送去幼稚園，我說幼稚園規定 3 歲才能進去，你為什麼 2 歲半就要把孩子送進去？其實我在吵的東西也就是制度上的東西。我們的公托目前是收到 2 歲，我們的公立幼稚園現在是收 3 歲到 5 歲，我請問局長，2 歲到 3 歲這段期間的小孩到底應該要送去哪裡？當然大部分民間私立的幼稚園裡面有幼幼班，可能 2 歲就可以送進去，但是其實基本上就會出現一些我們自己看不到的問題。我在這裡建議局長，當然公托的班數非常非常的少，但是其實市場上，也就是民間的私立托兒所都已經收到 2 歲了，所以局長是不是就這方面的問題來做一個回應。我看到這個，我的觀念上就是小孩一定要 3 歲才能上幼稚園，如果 2 歲就送進去，我會擔心小孩可能沒有辦法適應這種生活等等。就剛剛這幾個問題，請姚局長先跟我做一個交流、回復。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的確我們現在的津貼，就生育津貼的部分，我想我們就不用再辯解，的確在各縣市裡面…。

李議員柏毅：

我也覺得不用跟人家比這個，但是生出來之後，我們要怎麼樣讓…。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所以我們的重點就是要怎麼樣讓生出來的人，覺得在這個環境裡面獲得足夠的支持，我覺得這是我們希望以服務替代現金這樣的方式。這個部分也是從我們地方看到的部分，因為中央有在看說各縣市即使這樣比多比少，結果年底核

算，跟前一年的新生兒整體並沒有增加。所以他覺得這個經費，這樣子可能真的會是一個大的問題。所以現在高雄一直不停的跟中央講，我們花很多錢在長照，經費的投入很重要，但其實我們的人口老化這個問題，如果沒有了小孩，之後我們的人口架構會趨向一個更尖的狀況，所以還是要 reserve 一些經費放在少子化問題的處理上。如果生育津貼是有效的，從中央就要看重這件事情，這個經費要跟長照一樣，同樣的來挹注我們地方做生育津貼的支持。每一個國民，不管在哪個縣市，都應該享有同樣的支持。

中央也覺得這件事情很重要，所以他們也有在研擬，雖然他們覺得發放津貼不是重點，但是我們現在知道中央現在有幾個強調的重點是，怎麼樣讓年輕人在生小孩之後可以獲得足夠的支持。所以現在重點是建構完善的保母照顧系統，還有一些相關的托育補助的部分，其實同樣也會影響到婦女就業的機會，跟他家裡面經濟條件的支出。議員也很清楚，我們的公托畢竟是少數，可以幫忙的一年就是 750 個家長，那根本就是不可能的。我們再廣設都不是長久之計，所以會看到我們除了生育津貼和托育的相關補助之外，我們有育兒資源中心，有保母相關的系統，我們訓練更多的保母，開放相關的平台，做好相關的督導，讓家長更安心。再搭配中央現在針對托育公共化這個部分，結合社會局和教育局，從 2 歲到 6 歲，相關的公立、私立、非營利，或是相關的管理面、據點的增加面等等，議員也知道現在托育公共化的部分，希望增加幼兒入園率可以提升，你剛剛有提到 2 歲到 3 歲的小孩到底到哪裡去？這些孩子怎麼會憑空有一個斷層發生？我想議員你很內行，看到這一段的遺失，因為 2 歲到 3 歲的孩子的專業照顧人力比是比較高的，雖然一樣是幼兒園，但是有分不同的班，2 歲到 3 歲的這一班因為是小小孩，所以照顧人力會比其他班更高。所以成本會增加，可能就會有很多，尤其是私立單位，可能連原本的照顧人力都不一定找得到的狀況下，可能就會改成先收比較大的孩子。因為 2 歲到 3 歲要開班的話他要付出加倍的成本，所以教育局的這部分甚至跟中央，們大家都有跟市長報告相關的狀況，要怎麼樣補強。所以現在也是很積極地希望增加 2 到 3 歲這樣的班級開設的班級數，是不是有一些可以更有效的協助或獎勵，或者是有什麼樣的方法可以確保讓這樣的班數可以多開一點，不要讓 2 到 3 歲的孩子好像突然沒有人可以照顧。

但是我也要向議員報告，我們這邊的公托或是所謂托育中心部分，不是 1 到 2 歲，孩子就得出去，其實還是會到整個學期 2 歲結束。所以照理來說還是可以銜接得上，但是如果說 1 到 2 歲就離開去幼兒園，的確可以開這樣小小班的班數是比較少的，也有很多家長在反映這件事。

李議員柏毅：

謝謝局長，稍後再讓你回應。我要播一個影片來講我下一個議題，就是有關長照 2.0，還有剛剛局長談到的志工或是人力不足，看我們可以怎麼處理。請播影片，局長有沒有看過這部電影？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未來的世界不但有貨幣的流通，其實時間就是金錢。你要買東西就是拿你的時間去換，其實不是未來，現在台灣也有時間銀行。不過妙得是做志工的時間，簡單來說如果你現場付出時間去當志工，未來等你老了，可以有志工花時間來照顧你。

民衆：人都要有生活品質的，不能說老了以後就沒有品質。那他們享受到生活品質了以後，你看到他那份滿足，比什麼都好，比什麼都得意。

記者：楊奶奶已經高齡 102 歲，但是女兒不是住在國外就是忙於工作，平常楊奶奶就一個人待在家裡，每當志工欣惠來探望就成為他最快樂的時光。陪伴別人的長輩其實就在為自己的老年生活預做準備，因為像欣惠這樣的志工都有一本時間存摺，把擔任志工的時數當貨幣存入銀行，到了年老的時候就可以把時數提領出來獲得其他志工的協助。志工時間銀行的概念是 1980 年從美國開始，後來香港的時分券和日本的照護門票都是運用這樣的觀念，由社區各自推動，講求人與人之間的互助價值，有施就有得。

傳神居家照顧協會李執行長志偉：所以這個「時間銀行」，實在這個過程裡面幫助了很多一些本來不會服務的人，他一開始熱心的服務，幫助一些本來服務很熱情的人突然軟弱的時候，回過頭來一看發現服務了二、三千個小時。

記者：現在全台推動時間志工銀行的公家機關只有新北市政府，志工人數總共 1 萬 3,000 多人，其餘大部分來自民間的公益團體，像是傳神居家照顧協會有 800 位志工加入，弘道老人基金會也在 11 個縣市推動志工互助連線。

根據主計處的統計，民國 116 年台灣每位年輕人得扶養 2 位老人，當你年老時或許子女無力親自照顧，透過志工時間銀行，您就可以提早為自己的老年生活做好儲蓄。

（影片播放結束）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柏毅：

長照 2.0 跟剛剛局長你講的保母人力、照顧人力最缺的就是人力。怎麼樣把

這些人力找出來？如果長照 2.0 的 C 級巷弄長照站的人力，跟原本行政區的里做一個劃分的話，里長很容易可以找到鄰長；鄰長可能找周邊鄰居，非常容易找到人力。但是 C 級巷弄照護站沒有鄰長，我們怎麼樣把這些人找出來是最大的問題。跟剛剛局長講的社區型的保母或是可以托嬰的保母問題是一樣的。所以我剛剛提供了一個，我看到影片覺得滿感動滿好玩的東西，社會局是不是也可以參考，或是有相關的可以參考，未來其實不只在目前蔡政府所提到的長照 2.0，希望所有的照顧可以進巷弄、進社區而非機構之外，包含新生兒跟育兒政策都可以找到足夠的人力一起來照顧，這就給局長跟社會局的同仁做參考，等一下再請局長做個簡單的回應。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的確，我們現在 217 個社區關懷照顧據點的主要工作人力都是志工，其實我們有很多的社區還沒有設立起來，那我們也去了解很多的原因就是因為找不到志工，連志工都找不到，因為他可能有固定開的時間，有些是他要來煮飯，有些是要來帶活動，有些是固定的時間，就要出現在這個地方來陪伴長輩或者是他要有一些基本的訓練。所以志工部分的確是我們現在非常需要的，我們目前高雄市有 10 萬個志工，但其中我們會希望加強訓練的就是針對照顧的對象，我們可以多培養有能力做相關的部分。

你剛剛也有提到像志工銀行這部分，是不是可以給他多一點的誘因，讓他願意從事部分領域的志工。我們其實除了志工，之前有討論過，因為也有別的議員提過說，是不是可以用時數換時數？就是我現在有能力去照顧別人，等到我衰老的時候，我可以用我服務的時數來換取別人的服務。這個之前我們有討論過，但是我們那時候覺得寧可用其他的獎勵方式，而不要說我服務多少可以換多少，這個我們會覺得似乎有一點違反我們當初在推志願服務相關的精神，但是的確還是需要有一些誘因，而且如果要讓他願意從事相關的關懷據點，不管是照顧老人或是照顧社區小孩的志工，其實他們需要額外的訓練。還有針對保險，我們會提供相關的訓練，甚至志工要推方案，那他本身也是會獲得榮譽，我們會朝這個方向繼續努力。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現在處理時間問題，等本席議員質詢完畢之後，今天的質詢會議就結束。先請李順進議員擔任主席，由本人進行質詢。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們覺得社會福利是充滿「關懷」的措施，我們社會就是少了這二個字。「關懷」二個字是要行動的，我要問社會局，「馬上關懷」這個關懷的社會福利案，我針對桃源區的也包括都會區的原住民鄉親們也都很關心「馬上關懷」的福利措施。我所看到的是 104 年補助桃源區公所 15 人次；105 年有 22 人次。因為這個是市政府社會局「馬上關懷」的經費預算補助桃源區公所，我問一下局長，每一次「馬上關懷」這個補助金，一次可以補助多少？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社會局長答復。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告訴我大概每一次補助「馬上關懷」是多少經費？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1 萬元。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1 萬元，就是只能補助 1 萬元？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最少可以 1 萬元到 3 萬元。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1 萬元到 3 萬元。因為這個是社會局補助桃源區公所的「馬上關懷」的用意，那麼我為什麼今天要特別提出來？社會就是要誠實，我們的區長每一次用「馬上關懷」的補助金發放給鄉親的時候，按照規定應該直接轉到帳戶，要補助直接入到需要補助的鄉親帳號，這是一個很正常的程序。我們區長很聰明，把這個「馬上關懷」的補助經費領出來之後，用紅包送到補助的鄉親手上，每次都要拍照，拍照之後跟鄉親說這是區長的錢補助給你，這個就是不老實。

所以，我今天特別在這裡要跟社會局報告，這樣的社會補助，不可以做為區長政治騙術的補助金，我希望社會局能發正式的公函給桃源區公所，好意給人家補助的馬上關懷基金，直接轉帳到他的帳戶就好了。高雄市的陳菊市長有 2 萬戶的馬上關懷案件，難道都要和陳菊市長拍照嗎？有必要這樣嗎？所以我們希望社會局局長要發公函給桃源區公所，爾後馬上關懷的補助金應該直接撥入到被關懷的鄉親帳號，不必再拿來故意拍照。像這種有政治目的的行為要制止。

第二個，原民會也有一些補助的急難救助，也有這筆經費對不對？我所看到的資料是去年度有補助桃源區公所 40 幾元萬，我說很奇怪，原住民的地方人物真的很會說謊，我真的沒有辦法接受這樣的政治人物。同樣的原民會急難救助，應該也要直接補助到被救助的鄉親的帳號內，結果也是跟馬上關懷的案件

一樣，錢領出來之後，要被關懷的鄉親也拿紅包拍照，網路上都看到照片，然後偷偷地說這是區長的經費。這就是誤導整個國家社會福利政策的不正當，利用社會福利意圖示好。

請問區長有那麼多經費每天給鄉親嗎？這個一定是政府的公益預算，社會福利包括馬上關懷、急難救助，都是基於關懷需要被關注的人，應該是這樣的措施才對。原民會主委，以後能不能去找桃源區的區長？這種馬上關懷應該直接撥入到帳戶，錢領出來以後，還發紅包、還跟區長拍照。我覺得這樣很不好，這樣的措施要不要改進？主委請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主委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其實現在行政機關在作業上都希望是簡政便民，所以包括市府原民會對於急難救助的補助大概也都是撥入帳戶，也讓民衆不用舟車勞頓去行政機關或行政公所來領現金。所以這部分我們也會跟區公所了解，並且建議他們也可以儘量在行政措施作業上簡政便民。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主委，所以包括社會局的馬上關懷補助辦法，以及原民會的急難救助補助辦法，要勸導桃源區區長不要用救濟金拿來拍照，應該要直接入帳。被補助的對象應該也要有隱私權，他可能不希望被人家知道是被補助者，那怎麼可以當區長的宣傳品呢？所以兩個單位，希望你們發公函給桃源區公所，請區長以後不要把受到該關懷補助的馬上關懷者，以及急難救助者，做為他的政治宣傳臉書裡面的訊息，這是非常不好的現象。

下一個議題，桃源區公所有水質水量的補助金、喪葬補助費，這是我當議員之後改正過來。我們希望水質水量的補助金變成一個制度，喪葬費的補助每一次是2萬。喪家補助2萬的時候，區長也是一樣，來跟喪家拍照說，這是我的經費補助，這就是說謊的政治文化，我不允許在原鄉充滿這種騙術，很好的社會福利，很好的水質水量的補助金，變成區長欺騙弱勢者的政治宣傳，所以我希望市政府包括原民會、社會局能發公函要糾正教育這個區長，要培養老實的心態，這很重要。

下個議題是我們希望原民會幾個方向要注意，因為時間的關係，有些要你答復的，就請你答復，有些沒有必要答復的，以後就在你們的行政工作進度上要多注意。上次在美濃地政事務所，有開過桃源區五個部落要改為建地的案件。這個對桃源區五個部落居住的權益是非常重要的，我要感謝主委，包括地政局跟地政單位都相當配合。我發現上次在美濃地政事務所開協調會議之後，我們

要求區公所應該要有進度，應該要到各部落會勘，到現在我問部落的人說，區公所到現在也沒有做調查、也沒有做會勘，希望主委用公函行文到桃源區公所，有關原住民族重大的權益要行文給他們，假如不能依照行政程序的服務，不配合整個行政機關的文件處理，我們以後可以根據條文移送監察院處理，主委請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主委請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我們在 3 月 23 日，議員也有參與我們開的協調會，決議首先要請區公所協助，包括整個現地的會勘，因為一直沒有做會勘的動作。當時的決議是兩週內，但是一直沒有動作。所以在 4 月 19 日的時候，美濃地政所也主動發文要求他們儘速安排會勘，我想這次議員質詢之後，我們會再次行文給他們，催促他們趕快儘速安排會勘，因為我們希望在 6 月底以前趕快完成作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主委。我們希望高雄市以桃源區的五個部落，做為改建地的典範部落，非常不容易。因為礙於許多法令對於原住民部落現有居住地的限制，後來我們在美濃地政事務所召開協調會，找了很多有關彈性處理的法規，處理方式已經有方向了，希望主委能夠要求區公所要有愛心，對於原鄉的重大權益要有愛心，不要專門搞工程。像這樣改建地的案件非常非常重要，希望主委能夠跟桃源區公所做強勢的行政輔導，不配合的話，該送到監察院辦的就要送監察院，因為這個已經影響到自己族人部落的權益。

再請教原民會，南橫公路即將通車，4 月 29 日就有通車典禮，通車典禮的所有計畫是交由原民會執行規劃，包括邀請卡和當天的活動，以及相關的準備作業，希望原民會能夠提早準備，通車典禮是關於我們南橫公路，以及三個部落的重大權益，是我們期待九年多的事情，所以這次的通車典禮，希望原民會的主委能夠辦得像大喜的日子，我也跟主委報告，聽說當天區長不參加，他會帶著里長出國，根本就不重視地方通車的大喜日，所以希望原民會主委當天能把通車典禮辦得像件大喜事。請主委答復。

主席（李議員順進）：

主委請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台 20 線是由公路局主管的道路，不過對於原鄉道路長年未通，現在通車我們非常高興，所以我們跟公路局合作，要針對這條道路，做完工祈福的典禮，我們在 4 月 13 日召開第一次籌備會，19 日甲仙段也召開第二次會議，我們預

計 25 日再召開第三次會議，我們會分配好每個單位的分工，並把整個典禮快樂的氣氛營造起來，也歡迎部落的族人能夠都來參與，因為這是族人最大的喜悅。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主委。主委剛才跟我報告，說他得了重感冒，希望你早日康復，帶著健康的活力，繼續為我們高雄市所有的原住民族人服務。我要跟原民會的主委提醒一下，中央的行政院原民會有部落公法人這個未來的組織運作，這是以後原住民族部落自治的根本組織，我們桃源區也陸續成立了部落主席，但是桃源區公所很排斥部落會議和部落主席。順便跟主委一提，我是高中里的村民，我的戶籍在高中里，我們高中里辦理部落會議，因為我有參加，我有支持。桃源區公所竟然有人質疑是誰讓議員參加部落會議的，那位承辦的公務員竟然被下放變成里幹事，我很驚訝台灣的區公所裡，竟然有一個小金正恩，我希望原民會站在上級單位的立場，要行文給桃源區公所，要重視部落會議的組織運作，以後這個公法人的部落會議是獨立的部落會議，跟區公所無關，他憑什麼管。因為這是原民會將來要推動的業務，也希望原民會主委要重視部落公法人，未來運作的組織會議上要大力的支持，也包括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1 條的規定，日後在傳統的原鄉領域之內，財團或政府開發，沒有經過原住民族的諮商同意，不得開發，我們希望原民會在這個部分要強硬起來。包括這次的越域引水評估的監測工程，都不可以讓台南的南水局動工，原民會主委，請答復這兩個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主委請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部落公法人中央推出以後，可能很多地方行政機關，對於這個法的認知還不是很了解，其實它是在強調部落族人的權益，所以這部分我們會加強宣導。另外對於原基法的部分，我想原民會有責任，還是要在原鄉裡面強力的宣導，要讓族人知道自已的權益在哪裡，我們會持續做宣導的工作。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要來請教社會局，未來長照服務在原鄉實施的話，原鄉的交通、部落的環境、空間的選擇、人才的培育，這些被照顧的年長者要如何依照長照的規劃，經費的執行如何能夠很順利。一個長照的環境，包括居住以及空間活動，我很擔心沒有這樣的環境，局長有沒有想過這個問題？有沒有想過原鄉實施長照之後可能會面臨哪些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社會局長請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我們目前桃源、那瑪夏和茂林這三區，A、B、C 各自設置的據點盤點，桃源是一個 A；那瑪夏是一個 A；茂林是一個 A。B 點的部分，桃源是一個 B；那瑪夏是一個 B；茂林也是一個 B。C 點的部分，當然就比較多一點，桃源是兩個；那瑪夏是一個；茂林是一個。現在茂林原鄉的部分，衛生局有爭取到中央的試辦計畫，所以現在 B、C 點已經開始在運作，設點的部分，我們有一些相關補助。針對成立日照中心「一區一日照」，和我們成立 B 點、C 點，各自不管是在環境空間的一些設置和專業人力聘用，甚至運用這些相關方案的執行業務，他們還會補助一台行動串聯每一點之間行動車車子的錢，中央有一個滿具體的補助方案，現在已經有相關在運作當中。

剛才也有向另外一位議員說明，除了我們的實際據點之外，我們也在推居家服務的部分，但是居家服務，我們就必須要有在地的專業人力充足，這樣才有辦法在人家提出申請的時候，他可以到這個地方。大家比較關心的是，這個人力找不找得到，有人會願意到這麼偏僻的原鄉提供服務嗎？所以我們會希望鼓勵原鄉在地的子弟們，他可以出來接受相關訓練，拿到相關的證照和資格，他就可以在地，不管是在機構，不管是在日間單位，甚至他可以參與我們的居服的服務就可以在地，他也可以獲得相關的津貼。而且他本身對部落也熟，語言也通，所以這個部分是我們比較希望可以鼓勵。因此在人力的部分，如果我們可以多多的讓在地的人，其實也不是一定要年輕的，只要他有意願可以出來就業，願意踏入，不管是相關科系畢業的，或是他上完我們的相關課程，完成一些相關時數，通過相關考評之後，拿到相關的證照，他就可以來做這個服務。他如果可以出來的話，我們會覺得他是在地的人，他就可以在地服務，他留在這個產業，在這個區域的可能性就會比較高，它的人力也會比較充足，所以我們會希望人力的補充，會是用這樣的方式。

設點的部分，我們的 B 點大概設置有 350 萬相關的補助，C 點有 135 萬相關的補助。社區關懷照顧據點部分，我們每一年從中央和地方又有各自不同補助方案，所以這個部分，甚至連志工在運作的社區關懷照顧據點，他的一些相關業務費用，也是都有相關的一些經費在補助，不一定只有中央，高雄市自己也有推這個部分，所以議員可以放心。

我們覺得原鄉是佈建資源會比較欠缺的地方，所以一直都是我們非常重視的，因此我們才會在這一次特別注重，原民會也非常重視和幫忙，那一天主委也親自參加我們在那瑪夏的人力聯合徵才活動，那一天不管是區公所，不管是我們在地主持的工作人員，甚至我們還用網路，用現場直播方式，可以讓沒有辦法來參加的族人，也都可以接收到這個訊息。而且現場的主持說明方式，除

了我們的老福科，或是相關長照的同仁介紹完之後，他們還有專門的翻譯，真的是非常貼心。重點是怎樣真的讓原鄉的長照人力可以趕快補齊，有什麼服務可以用，原鄉的長輩也可以知道有些什麼服務可以用，這個部分我們還是會持續再努力。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的質詢，也謝謝社政部門全體同仁的努力。下午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